

#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2014 年 08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张学清	独立董事	出差在外	汤新华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何邦恒、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小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跃明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工作思路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目录

2014 半年度报告 .....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9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2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2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2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29
第九节 财务报告 .....	30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31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福建监管局、福建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国投公司	指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本公司、闽东电力	指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CDM 利得	指	清洁发展机制利得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闽东电力	股票代码	00099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闽东电力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Fujian Mindong Electric Power Limited Company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MDE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何邦恒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凌旭	陈胜
联系地址	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环城路 143 号华隆大厦 10 楼	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环城路 143 号华隆大厦 10 楼
电话	(0593) 2768811	(0593) 2768888
传真	(0593) 2098993	(0593) 2098993
电子信箱	mepclx@126.com	mepcs@126.com

### 三、其他情况

####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6,303,252.52	760,961,034.30	-4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657,995.57	54,950,600.80	-1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711,477.24	48,244,612.14	-3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2,880,489.79	-81,304,601.34	201.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5	-1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5	-1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7%	3.46%	-0.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273,438,339.05	4,186,552,632.45	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50,465,135.59	1,626,052,140.02	1.50%

####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302,527.52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收益

		22,307,289.68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4,706.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46,302.91	
合计	16,946,518.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 一、概述

2014年上半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决策中心作用。本报告期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4363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32466万元，减幅为42.66%；实现营业利润740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111万元，减幅为1.48%；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866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29万元，减幅为11.45%。其中：

#### (1) 电力板块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水力、风力发电，公司目前所属十一家水力发电分公司、二家水力发电控股子公司、一家风力发电控股子公司。公司下属二十一座水力发电站分布在福建省宁德市除古田县以外的其他县（市、区），并主要向宁德市电业局或其下属各供电分公司趸售上网电量；公司下属二座风力发电站，主要向辽宁省电力公司、吉林省电力公司趸售上网电量。公司水电上网电量目前执行综合上网电价为0.3076元/千瓦时（不含税）；风电上网电量目前执行综合上网电价为0.5438元/千瓦时（不含税）。

本报告期公司完成水力发电量60,606万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增加13.58%，完成水力售电量59,271万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3.83%，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降雨量比上年同期增加，导致水力发、售电量比上年同期增加；公司完成风力发电量4,600万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减少了19.28%，完成风力售电量4405万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减少了19.35%，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风量减少及限电因素导致发售电量比上年同期减少。

#### (2) 地产板块

本公司拥有两家全资子公司宁德市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及武汉楚都房地产有限公司，目前销售的地产项目包括：“闽东国际城”、“泰丽园”、“泰怡园”等。本报告期实现商品房销售收入12,51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32.89%，实现营业利润5,769.73万元，实现净利润4,246.14万元。

#### (3) 贸易板块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主要经营钢材、建材、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装潢材料、塑料制品、机械设备及配件、家具销售及代理等业务，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5,34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85.41%，实现营业利润-1265.28万元，实现净利润-902.86万元。

###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36,303,252.52	760,961,034.30	-42.66%	本报告期房地产行业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减少；本报告期贸易业务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营业成本	213,563,498.31	549,604,143.47	-61.14%	本报告期因房地产行业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减少，结转的房产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本报告期贸易业务量减少导致贸易成本减少

销售费用	3,496,864.08	8,121,703.67	-56.94%	本报告期房地产商品房销售收入减少按比例计取的营销代理费减少
管理费用	63,882,877.79	67,415,357.52	-5.24%	
财务费用	43,175,880.69	51,384,048.85	-15.97%	
所得税费用	29,476,289.53	26,441,270.89	1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80,489.79	-81,304,601.34	201.94%	本报告期房地产板块支付的购地款及建筑款等比上年同期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2,685.05	-92,071,268.67	99.01%	本报告期天缘大厦收储项目处置收入增加及本报告期末未发生并购项目支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4,310.18	187,451,617.89	-97.31%	本报告期偿还债务比上年同期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012,114.92	14,075,747.88	518.17%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增加以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减少的综合影响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公司经营工作围绕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进行，基本完成工作计划。

###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力行业	206,854,876.08	98,661,758.38	52.30%	8.08%	-3.51%	5.72%
房地产行业	125,184,230.00	39,064,674.86	68.79%	-32.89%	-53.26%	13.59%
贸易行业	53,443,846.26	52,217,649.75	2.29%	-85.41%	-85.53%	0.82%
工程施工行业	217,000.00	916,412.85	-322.31%	0.00%	0.00%	0.00%

分产品						
电力销售	206,854,876.08	98,661,758.38	52.30%	8.08%	-3.51%	5.72%
房地产销售	125,184,230.00	39,064,674.86	68.79%	-32.89%	-53.26%	13.59%
贸易业务	53,443,846.26	52,217,649.75	2.29%	-85.41%	-85.53%	0.82%
工程施工	217,000.00	916,412.85	-322.31%	0.00%	0.00%	0.00%
分地区						
福建省	258,004,838.63	147,646,553.74	42.77%	-18.62%	-27.19%	6.73%
湖北省	104,042,025.00	27,824,124.74	73.26%	15.62%	-6.06%	6.18%
吉林省	12,993,389.94	8,146,531.31	37.30%	-29.58%	43.69%	-31.98%
辽宁省	10,659,698.77	7,243,286.05	32.05%	-22.29%	-0.09%	-15.10%

####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 1、公司专业技术及管理方面所具有的人力资源优势主要集中于中小水电生产、建设、管理等方面，拥有主业拓展所需的人才、技术、管理等方面的资源；
- 2、公司作为宁德市唯一一家国有控股上市公司，随着海峡西岸经济区发展战略提升至国家战略，为公司在新能源、中心城市建设等领域发展带来历史性的机遇和拓展产业经营的投资机会。

#### 五、投资状况分析

#####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 (1) 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对外投资。

######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福建宁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39,000,000.00	32,353,300	10.00%	32,353,300	10.00%	39,000,000.00	29,182,318.27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合计		39,000,000.00	32,353,300	--	32,353,300	--	39,000,000.00	29,182,318.27	--	--

##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4) 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武汉楚都房地产有限公司	子公司	地产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批发、零售	147,000,000.00	386,888,127.58	236,112,723.24	104,903,236.60	55,469,967.35	41,602,412.64
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	钢材、建材、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装潢材料、塑料制品、机械设备及配件、家具销售及代理；仓储（不含道	50,000,000.00	155,337,533.99	47,012,504.17	53,444,653.95	-12,652,825.86	-9,028,600.77

			路运输); 对房地 行业的投 资; 船务代 理; 钢材压 延加工 (仅 限分支机 构经营); 矿产品销 售 (不含煤 炭及国家 禁止流通 或需许可 证经营的 矿产品); 批发兼零 售预包装 食品 (有效 期至 2015 年 5 月 13 日)						
航天闽箭 新能源股 份有限公 司	子公司	新能源	对新能源 项目的投 资和开发 建设; 对海 上及陆地 风力发电 项目的投 资开发; 风 力发电项 目的开发 建设; 风力 发电; 风电 场专业运 行及维修 维护服务; 风资源测 量、开发、 评估咨询; 电力设备、 风机设备 的采购、供 应; 旅游开 发与服务	150,000,0 00.00	664,004,4 68.85	138,752,2 42.56	23,653,08 8.71	-10,478, 525.70	-8,513,167. 18

			的投资建设						
福建穆阳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水电开发	建设和经营福建省闽东水电站扩建工程和其他水电站	100,000,000.00	454,902,023.35	239,298,273.01	93,149,245.87	54,426,164.00	41,203,599.78
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船舶	为各类船舶制造、安装、修理等	250,000,000.00	3,818,330,102.49	1,101,691,055.35	1,250,482,362.71	18,093,660.51	15,416,835.44
福建福宁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船舶	船舶制造及提供维修服务、船舶及其主、辅机出售	95,100,000.00	275,145,053.50	114,786,590.32	118,289,383.34	20,995,443.19	15,865,782.96
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水电开发	开发、经营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站和其他水电站等	130,000,000.00	613,904,925.59	226,752,486.76	71,910,649.30	35,098,040.99	26,270,892.21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货币金融服务	在蕉城区内办理各项贷款、银行业机构委托贷款业务	300,000,000.00	563,653,472.09	399,097,528.65	51,833,372.29	-58,629,161.38	-57,219,345.30

#### 4、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宁德市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	29,159.15	0	29,159.15		85.89
合计	29,159.15	0	29,159.15	--	--

#### 六、对 2014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为：以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373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5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24,245,000.00元，剩余的未分配利润为12,947,388.43元结转以后年度留存。2013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不提取任意公积金。该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该方案已执行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规范运作，形成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的有效制衡关系。目前公司的治理现状基本符合《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p>我公司诉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爱建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复兴东路证券营业部、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要求被诉方返还客户交易结算资金1亿元,一审判决驳回起诉方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请求。我公司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二审,要求撤销一审判决,改判被上诉人返还我公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人民币1亿元及自2001年12月26日至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的利息(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计算)。2013年3月20日,</p>	10,076	否	<p>2014年6月10日,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2013)民申字第194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驳回我公司再申请。</p>	<p>因公司在编制2003年度会计报表时将上述证券交易结算资金从“其他货币资金”转列为“其他应收款”,并按账龄计提了30,228,825.00元的坏账准备。2004年度本公司按个别认定法对上述款项的年末账面净额70,533,925.00元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故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无影响。</p>	<p>因公司在编制2003年度会计报表时将上述证券交易结算资金从“其他货币资金”转列为“其他应收款”,并按账龄计提了30,228,825.00元的坏账准备。2004年度本公司按个别认定法对上述款项的年末账面净额70,533,925.00元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故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无影响。</p>	2014年06月12日	<p>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6-12/64128602.PDF</p>

<p>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做出（2012）沪高民五（商）终字第 1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13 年 9 月份，我公司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案件再审申请，2014 年 6 月 10 日，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2013）民申字第 194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驳回我公司再审申请。</p>							
<p>福州闽东大酒店有限公司诉福建冠胜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福州联丰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工程纠纷案。已于 2011 年 7 月 28 日第一次开庭审理，并且，法院已重新聘请第三方工程造价审核机构对大厦外墙装饰工程进行造价审核，截止财务报告日，该案件尚未作出一审判决。</p>	580.97	否	该案件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该案件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该案件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2014 年 03 月 31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3-31/63748365.PD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3-31/63748365.PDF</a>
<p>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诉中国外运福建有限公司福州闽星分公司、中国外运福建有限公司仓储纠纷案。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3 月 1 日，对案件作出一审判决，</p>	2,960.8	否	目前案件二审尚未判决。	目前案件二审尚未判决。	目前案件二审尚未判决。	2014 年 04 月 16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4-16/63846827.PD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4-16/63846827.PDF</a>

<p>判决被告中外运闽星分公司应在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环三实业公司赔偿保管货物损失人民币 29607975.30 元, 并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960797.53 元, 若被告中外运闽星分公司经营管理的财产不足以赔偿, 则由被告中国外运福建有限公司承担上述赔偿责任。随后, 中外运闽星分公司和中国外运福建有限公司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要求撤销一审判决。2014 年 5 月 29 日,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本案。目前案件二审尚未判决。</p>							
<p>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诉宁德南瑞贸易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案件一审已立案, 尚未开庭审理。</p>	<p>708.43</p>	<p>否</p>	<p>目前案件一审已立案, 尚未开庭审理。</p>	<p>公司采用个别认定法对南瑞贸易的诉讼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6,059,964.00 元。因原账面已计提坏账 284,548.20 元, 本期补计提坏帐准备 5,775,415.80 元, 该事项对本期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5,775,415.80 元; 由于上述涉及案件尚未审</p>		<p>2014 年 07 月 26 日</p>	<p><a hre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7-26/1200078493.PD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7-26/1200078493.PDF</a></p>

				理，后期需依据诉讼审判结果以及涉诉公司及其担保方未来的偿债能力来判定计提减值损失，故对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具有不确定性。			
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诉上海祥奉建材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祥奉实业有限公司、何孙明仓储合同纠纷案。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7 月 4 日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案件一审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445.75	否	目前案件一审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按 5%比例对与祥奉建材、祥奉实业、何孙明的诉讼计提坏账准备 196,058.75 元。该事项对本期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196,058.75 元。由于上述涉及案件尚未审理，后期需依据诉讼审判结果以及涉诉公司及其担保方未来的偿债能力来判定计提减值损失，故对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具有不确定性。		2014 年 07 月 26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7-26/1200078493.PD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7-26/1200078493.PDF</a>
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诉上海乾淳实业有限公司、福建银博建设有限公司、缪瑞侠买卖合同纠纷案。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7 月 4 日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案件一审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867.71	否	目前案件一审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按 5%比例对与上海乾淳、银博建设、缪瑞侠的诉讼计提坏账准备 412,020.00 元。该事项对本期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412,020.00 元。由于上述涉及案件尚未审理，后期需依据诉讼审判结果以及涉诉公司及其担保方未来的偿		2014 年 07 月 26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7-26/1200078493.PD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7-26/1200078493.PDF</a>

				债能力来判定计提减值损失，故对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具有不确定性。			
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诉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公司、宋志建买卖合同纠纷案。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7 月 4 日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案件一审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1,910.79	否	目前案件一审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按 5%比例对与家具工贸、宋志建的诉讼计提坏账准备 844,362.50 元。该事项对本期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844,362.50 元。由于上述涉及案件尚未审理，后期需依据诉讼审判结果以及涉诉公司及其担保方未来的偿债能力来判定计提减值损失，故对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具有不确定性。		2014 年 07 月 26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7-26/1200078493.PD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7-26/1200078493.PDF</a>
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诉上海热创经贸有限公司、福建银博建设有限公司、缪瑞侠买卖合同纠纷案。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7 月 4 日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案件一审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317.07	否	目前案件一审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目前案件一审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目前案件一审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2014 年 07 月 26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7-26/1200078493.PD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7-26/1200078493.PDF</a>
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诉上海康灿物资有限公司、上海弘衍物资	230.06	否	目前案件一审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目前案件一审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目前案件一审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2014 年 07 月 26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7-26/1200078493.PDF">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7-26/1200078493.PDF</a>

有限公司、肖建辉 买卖合同纠纷案。 宁德市环三实业 有限公司已于 2014年7月4日向 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目 前案件一审已立 案，尚未开庭审 理。							6/120007849 3. PDF
--	--	--	--	--	--	--	-----------------------

### 三、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五、资产交易事项

####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收购资产。

####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 方	被出售 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 格(万 元)	本期初 起至出 售日该 资产为 上市公 司贡献 的净利 润(万 元)	出售对 公司的 影响 (注3)	资产出 售为上 市公司 贡献的 净利润 占净利 润总额 的比例	资产出 售定价 原则	是否为 关联交 易	与交易 对方的 关联关 系(适 用关联 交易情 形)	所涉及 的资产 产权是 否已全 部过户	所涉及 的债权 债务是 否已全 部转移	披露日 期	披露索 引
福安市 土地收 购储备	福安市 天缘大 厦	2013年 1月23 日	4,195	1,685. 25	1685.2 5	34.63%	依据评 估价 格,由	否		是	是	2013年 01月29 日	http:// www.c ninfo.

中心							政府收 储						com.cn /final page/2 013-01 -29/62 077607 .PDF
----	--	--	--	--	--	--	----------	--	--	--	--	--	--

###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01月31日	10,000	2013年03月04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03.04 -2016.03.04	否	否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01月31日	5,000	2013年03月19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03.19 -2016.03.19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5,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5,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披露日期		日)					
福建穆阳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06年02月04日	25,000	2006年04月30日	7,912	连带责任保证	2006.04.30 -2016.09.30	否	否
福建穆阳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09年03月13日	14,000	2009年04月27日	7,948	连带责任保证	2009.04.28 -2023.12.31	否	否
福建穆阳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09年03月13日		2010年01月05日	3,6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0.01.05 -2016.07.04	否	否
福建福安市黄兰溪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2年06月08日	10,000	2012年06月08日	3,606.92	连带责任保证	2012.06.08 -2017.06.08	否	否
航天闽箭新能源(霞浦)有限公司	2013年05月17日	30,000	2014年06月18日	9,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06.18 -2029.06.17	否	否
白城富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4年01月08日	6,150					否	否
营口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03月29日	6,000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9,3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91,1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2,366.92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9,3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106,15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47,366.92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8.7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公司对外担保均为承担连带责任担保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2、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3、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 八、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一、违法违规退市风险揭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违法违规退市风险。

###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0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21%	198,470,000	不变		198,470,000	质押	99,000,000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银驰 5 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托	其他	4.75%	17,729,751	不变		17,729,751		
福建盈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0.74%	2,758,665	不变		2,758,665	质押	2,758,665
华福证券有限责	其他	0.66%	2,467,095	-353,1		2,467,		

任公司				16		095		
卢圣润	境内自然人	0.28%	1,039,900	24,400		1,039,900		
楼肖斌	境内自然人	0.26%	978,060	新进		978,060		
周伟青	境内自然人	0.24%	900,000	不变		900,000		
陈永献	境内自然人	0.23%	846,989	-2,000		846,989		
尤娜	境内自然人	0.20%	756,546	新进		756,546		
潘晓艳	境内自然人	0.20%	734,700	新进		734,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国家股股东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98,4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470,000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银驰 5 号证券投资资金信托	17,729,751	人民币普通股	17,729,751					
福建盈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758,665	人民币普通股	2,758,665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467,095	人民币普通股	2,467,095					
卢圣润	1,039,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9,900					
楼肖斌	978,060	人民币普通股	978,060					
周伟青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陈永献	846,989	人民币普通股	846,989					
尤娜	756,546	人民币普通股	756,546					
潘晓艳	734,700	人民币普通股	734,7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国家股股东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优先股事项。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郑其桂	董事、副董事长	离任	2014 年 05 月 09 日	工作变动
郭嘉祥	董事	离任	2014 年 06 月 18 日	工作变动
陈静	监事	离任	2014 年 06 月 23 日	工作变动

## 第九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0,082,861.59	391,312,172.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7,848,898.18	89,585,403.52
预付款项	65,241,545.75	212,051,225.2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20,000.00	5,920,000.00
其他应收款	73,685,018.63	52,363,866.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29,265,725.71	1,094,186,906.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7,470,271.74	73,677,517.90
流动资产合计	1,924,714,321.60	1,919,097,093.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3,735,295.15	681,250,714.13
投资性房地产	117,288,890.39	139,115,654.76
固定资产	1,206,855,089.02	1,243,645,687.82
在建工程	91,231,363.94	59,587,438.2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67,284.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9,220,974.93	29,853,032.06
开发支出		
商誉	52,270,958.42	52,270,958.42
长期待摊费用	7,806,725.68	9,830,662.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546,521.76	39,047,271.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9,700,913.77	12,854,119.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48,724,017.45	2,267,455,538.95
资产总计	4,273,438,339.05	4,186,552,632.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8,800,000.00	537,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993,000.00	120,002,905.00
应付账款	86,547,671.37	102,752,224.32
预收款项	822,949,205.43	729,832,277.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1,106,192.91	42,493,210.70
应交税费	64,610,975.95	44,785,450.44

应付利息	1,636,381.62	1,875,151.90
应付股利	24,291,920.00	46,920.00
其他应付款	51,366,445.34	61,123,594.6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1,328,587.76	137,630,982.44
其他流动负债	254,517,808.21	259,431,956.68
流动负债合计	1,994,148,188.59	2,036,974,673.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40,550,000.00	401,05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648,000.00	33,261,386.79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946,756.00	2,184,381.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8,756,305.04	9,098,082.14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2,901,061.04	445,593,849.93
负债合计	2,547,049,249.63	2,482,568,523.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73,000,000.00	373,000,000.00
资本公积	1,041,045,590.34	1,041,045,590.3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083,494.80	36,083,494.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0,336,050.45	175,923,054.8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50,465,135.59	1,626,052,140.02
少数股东权益	75,923,953.83	77,931,968.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26,389,089.42	1,703,984,108.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273,438,339.05	4,186,552,632.45

法定代表人：何邦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小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跃明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3,349,905.20	108,498,632.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2,937,300.55	14,467,548.61
预付款项	3,657,281.44	13,857,158.6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20,000.00	5,920,000.00
其他应收款	357,636,616.76	339,600,920.82
存货	2,488,821.36	2,612,983.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91,189,925.31	484,957,244.1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88,122,433.03	1,685,637,852.01
投资性房地产	9,686,730.44	9,909,814.87
固定资产	455,497,362.65	471,444,151.80
在建工程	30,361,750.21	19,450,352.4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67,284.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537,617.16	6,042,066.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237,883.33	9,362,812.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323,084.85	21,892,546.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41,024.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21,175,170.63	2,223,739,596.72
资产总计	2,812,365,095.94	2,708,696,840.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8,800,000.00	50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981,317.78	11,842,123.13
预收款项	221,485.54	443,574.69
应付职工薪酬	17,316,519.64	35,191,686.14
应交税费	3,803,835.83	2,121,406.48
应付利息	1,117,549.99	1,258,983.61
应付股利	24,291,920.00	46,920.00
其他应付款	310,037,523.39	223,291,987.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143,925.48	17,311,924.00
其他流动负债	294,910,808.21	259,431,956.68
流动负债合计	1,160,624,885.86	1,057,940,562.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8,000,000.00	145,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3,896,774.09	3,896,774.09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929,408.69	991,103.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2,826,182.78	149,887,877.90
负债合计	1,353,451,068.64	1,207,828,440.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73,000,000.00	373,000,000.00
资本公积	1,051,601,971.65	1,051,601,971.6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083,494.80	36,083,494.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71,439.15	40,182,934.3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8,914,027.30	1,500,868,400.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12,365,095.94	2,708,696,840.88

法定代表人：何邦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小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跃明

###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36,303,252.52	760,961,034.30
其中：营业收入	436,303,252.52	760,961,034.3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5,314,908.25	706,257,645.33
其中：营业成本	213,563,498.31	549,604,143.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380,849.73	24,474,990.28
销售费用	3,496,864.08	8,121,703.67
管理费用	63,882,877.79	67,415,357.52
财务费用	43,175,880.69	51,384,048.85
资产减值损失	17,814,937.65	5,257,401.5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40,439.02	20,439,427.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84,581.02	20,439,427.5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028,783.29	75,142,816.52
加：营业外收入	2,493,982.99	9,107,445.99
减：营业外支出	396,496.08	502,888.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562.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126,270.20	83,747,373.57
减：所得税费用	29,476,289.53	26,441,270.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649,980.67	57,306,102.6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657,995.57	54,950,600.80
少数股东损益	-2,008,014.90	2,355,501.88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1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46,649,980.67	57,306,102.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657,995.57	54,950,600.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08,014.90	2,355,501.88

法定代表人：何邦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小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跃明

####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14,343,232.81	112,981,921.33
减：营业成本	62,189,598.76	67,477,721.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92,055.62	1,045,639.8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1,391,860.54	47,429,835.67
财务费用	23,606,607.05	31,580,058.02
资产减值损失	2,724,996.11	2,582,821.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40,439.02	20,439,427.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84,581.02	20,439,427.5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21,446.25	-16,694,726.89
加：营业外收入	38,934.13	1,666,922.32
减：营业外支出	357,399.69	482,30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325.0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139,911.81	-15,510,108.57
减：所得税费用	3,569,461.73	1,920,098.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09,373.54	-17,430,207.18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709,373.54	-17,430,207.18

法定代表人：何邦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小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跃明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3,230,127.00	1,008,486,683.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55,011.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289,880.59	40,922,913.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7,575,018.75	1,049,409,597.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2,720,493.77	778,453,089.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963,154.09	96,145,992.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865,193.45	131,966,022.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45,687.65	124,149,094.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694,528.96	1,130,714,19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80,489.79	-81,304,601.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355,858.00	12,9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592,000.00	8,426,48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47,858.00	21,326,48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860,543.05	41,151,793.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2,245,957.1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60,543.05	113,397,750.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2,685.05	-92,071,268.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5,7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86,800,000.00	86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6,800,000.00	869,425,7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18,541,267.12	59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992,884.16	51,472,461.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21,538.54	32,501,620.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1,755,689.82	681,974,082.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4,310.18	187,451,617.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012,114.92	14,075,747.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1,252,478.44	531,427,289.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8,264,593.36	545,503,037.62

法定代表人：何邦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小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跃明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043,618.71	98,601,406.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13,188.31	119,584,38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656,807.02	218,185,793.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74,336.56	17,352,269.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889,670.92	76,285,409.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73,631.82	12,254,182.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4,402.79	125,626,22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742,042.09	231,518,085.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4,764.93	-13,332,292.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355,858.00	12,9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270,631.86	2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658,489.86	242,9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30,595.37	9,577,807.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889,114.06	2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119,709.43	220,577,807.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61,219.57	22,322,192.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3,800,000.00	84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399,368.14	21,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1,199,368.14	865,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2,041,267.12	56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548,401.54	39,998,648.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211,972.60	31,909,352.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1,801,641.26	636,908,000.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397,726.88	228,491,999.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851,272.24	237,481,900.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498,632.96	159,713,750.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349,905.20	397,195,650.39

法定代表人：何邦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小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跃明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3,000,000.00	1,041,045,590.34			36,083,494.80		175,923,054.88		77,931,968.73	1,703,984,108.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73,000,000.00	1,041,045,590.34			36,083,494.80		175,923,054.88		77,931,968.73	1,703,984,108.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412,995.57		-2,008,014.90	22,404,980.67
(一)净利润							48,657,995.57		-2,008,014.90	46,649,980.6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8,657,995.57		-2,008,014.90	46,649,980.67

							995.57		14.90	0.67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4,245,000.00			-24,24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245,000.00			-24,245,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3,000,000.00	1,041,045,590.34			36,083,494.80		200,336,050.45		75,923,953.83	1,726,389,089.42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3,000,000.00	1,039,158,614.49			31,951,007.20		118,566,786.97		77,080,325.16	1,639,756,733.82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73,000,000.00	1,039,158,614.49			31,951,007.20		118,566,786.97	77,080,325.16	1,639,756,733.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86,975.85			4,132,487.60		57,356,267.91	851,643.57	64,227,374.93
（一）净利润							61,488,755.51	425,943.57	61,914,699.08
（二）其他综合收益		1,886,975.85							1,886,975.85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86,975.85					61,488,755.51	425,943.57	63,801,674.9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5,700.00	425,7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25,700.00	425,7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132,487.60		-4,132,487.6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32,487.60		-4,132,487.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3,000,000.00	1,041,045,590.34			36,083,494.80		175,923,054.88	77,931,968.73	1,703,984,108.75

法定代表人：何邦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小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跃明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3,000,000.00	1,051,601,971.65			36,083,494.80		40,182,934.39	1,500,868,400.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73,000,000.00	1,051,601,971.65			36,083,494.80		40,182,934.39	1,500,868,400.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954,373.54	-41,954,373.54
（一）净利润							-17,709,373.54	-17,709,373.5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709,373.54	-17,709,373.5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4,245,000.00	-24,245,000.00

							00.00	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245,000.00	-24,245,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3,000,000.00	1,051,601,971.65			36,083,494.80		-1,771,439.15	1,458,914,027.3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3,000,000.00	1,049,714,995.80			31,951,007.20		2,990,545.96	1,457,656,548.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73,000,000.00	1,049,714,995.80			31,951,007.20		2,990,545.96	1,457,656,548.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86,975.85			4,132,487.60		37,192,388.43	43,211,851.88
（一）净利润							41,324,876.03	41,324,876.03
（二）其他综合收益		1,886,975.85						1,886,975.85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86,975.85					41,324,876.03	43,211,851.88

		.85				6.03	1.8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4,132,487.60	-4,132,487.6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32,487.60	-4,132,487.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3,000,000.00	1,051,601,971.65			36,083,494.80	40,182,934.39	1,500,868,400.84

法定代表人：何邦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小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跃明

### 三、公司基本情况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福建省人民政府“闽证体股[1998]30号”文批准,由福建省闽东老区水电开发总公司、闽东电力电器厂、福建省闽东水电综合服务公司、闽东电力勘察设计所、宁德地区输变电工程公司等5家法人单位共同发起设立,于1998年12月30日在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0]88号”文批准,2000年6月28日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向法人投资者配售和向一般投资者上网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1.50元。2000年7月20日发行成功后本公司依法向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工商登记变更,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0,000万元。2000年7月31日,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000993。

本公司国家股19,847万股原委托福建省闽东老区水电开发总公司管理,根据“宁国资[2001]031号”《关于变更国有股

权管理的通知》，从2001年1月起由宁德市财政局及宁德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委托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管理，并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企[2001]822号”文批复确认。

本公司于2006年8月2日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将资本公积中7,300万元转增为股本支付给已上市流通股股东，非流通股股东以此取得上市流通权。股权分置改革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为人民币37,300万元。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50000100010046；注册地址：宁德市蕉城区环城路143号闽东大广场华隆大厦8-10层；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为何邦恒。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董事会办公室、企业管理与法律事务部、审计部、水电管理部、投资发展部、安全监察部、经营管理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办公室等部门，拥有福建福安市黄兰溪水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兰溪水电”）、福建穆阳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穆阳溪水电”）、武汉楚都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楚都”）、宁德市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晟地产”）、航天闽箭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闽箭”）、福州闽东大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东大酒店”）、宁德市环三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三实业”）、宁德环三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三矿业”）、福建环三亿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三亿能”）等子公司，拥有营口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风电”）、白城富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城风电”）、航天闽箭新能源（霞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霞浦航天闽箭”）等孙公司。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力生产、开发；电力电器设备的销售；对房地产业的投资；水库经营；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水暖器材，办公设备及家用电器的批发、零售。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6月30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1-6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 (3)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 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 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 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 对外币货币性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 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① 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终止确认:

- a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b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 ② 金融工具的计量

### a 金融资产的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第九节四之10）。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b 金融负债的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本公司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和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 11、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存货的核算方法

存货主要包括在建开发产品、已完工开发产品和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等。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

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本公司周转材料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包装物

摊销方法：

### 12、长期股权投资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投资成本计量。投资成本一般为取得该项投资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直接相关费用。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为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份额。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其中，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

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第九节之四、24。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第九节之四、9（6）。

###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投资性房地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5%	2.71%—4.75%
土地使用权	50	0%	2%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第九节之四、24。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4、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

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大坝	20—50	5—10%	1.80%—4.75%
引水工程	15—35	5—10%	2.57%—6.33%
厂房工程	30—35	5—10%	2.57%—3.17%
升压站	20—30	5—10%	3.00%—4.75%
生产用房及附属工程	5—35	5—10%	2.57%—19.00%
发电设备	5—25	5—10%	3.60%—19.00%
配电设备	5—30	5—10%	3.00%—19.00%
运输设备	5—10	0—10%	9.00%—20.00%
其它设备	5—20	5—10%	4.50%—19.00%
办公电子设备	5—10	0—10%	9.00%—20.00%
输电线路	5—30	5%	3.17%—19.00%
渠道	5	5%	19.00%
管道与沟槽	25	5%	3.80%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5%	2.71%—4.75%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第九节之四、24。

### (5) 其他说明

①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②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15、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第九节之四、24。

## 16、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17、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财务软件、探矿权、其他无形资产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

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相应的使用年限	平均年限法
财务软件	2—5 年	平均年限法
其他无形资产	5 年	平均年限法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确认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针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重新估计其使用寿命，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探矿权目前确认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矿山勘探工作尚处于普查阶段，无法根据推定及探明矿产总存量估计矿山使用年限。

##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第九节之四、24。

## 18、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19、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 20、收入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本公司电力销售、房地产销售以及贸易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电力销售业务以月末最后一日电能输送至买卖双方约定的计量仪表确认作为销售收入的实现。

房地产销售业务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取得了买方按销售合同约定交付房款证明并且办理了房产交接手续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贸易业务在满足商品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于商品所有权转移给购买方并取得购买方确认时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 21、政府补助

### (1) 类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 会计政策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3、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 ①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 24、 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25、 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26、 公司年金计划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公司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本公司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年金，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 2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及子公司部分应收款项由于账龄较长或者由于涉及诉讼事项而计提的坏账准备，预计难以取得税务审批核销，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未抵扣亏损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上述两项的具体影响详见：本附注第九节七之17（1）。

## 28、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 29、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五、税项

###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电力销售收入	6、17
营业税	租赁收入、商品房销售收入、资金占用费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江海堤防工程维护管理费	产品销售收入	0.09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税[2008]156号”文《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孙公司营口风电、白城风电作为风力发电公司，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 3、其他说明

#### 3、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75%为纳税基准，税率为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12%。

#### 4、土地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土地增值税实行四级超率累进税率（30%至60%）。其中，房地产开发企业建造普通标准住宅出售，增值额未超过扣除项目金额之和20%的，免缴土地增值税；增值额超过20%的，按税法规定的四级超率累进税率（30%至60%）计缴。

#### 5、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1、子公司情况

##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注册资 本	经营范 围	期末实 际投资 额	实质上 构成对 子公司 净投资 的其他 项目余 额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 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中用于 冲减少 数股东 损益的 金额	从母公 司所有 者权益 冲减子 公司少 数股东 分担的 本期亏 损超过 少数股 东在该 子公司 年初所 有者权 益中所 享有份 额后的 余额
宁德市 环三实 业有限 公司	全资子 公司	宁德市	材料销 售	50,000 ,000.0 0	材料销 售	50,000 ,000.0 0		100.00 %	100.00 %	是			
武汉楚 都房地 产有限 公司	全资子 公司	武汉市	房地产 开发销 售	147,00 0,000. 00	房地产 开发销 售	161,00 0,000. 00		100.00 %	100.00 %	是			
福州闽 东大酒 店有限 公司	控股子 公司	福州市	房产租 赁	100,00 0,000. 00	房产租 赁	60,720 ,000.0 0		60.72%	60.72%	是	31,518 ,042.8 8		
福建穆 阳溪水 电开发 有限公 司	全资子 公司	宁德市	水力发 电	100,00 0,000. 00	水力发 电	161,38 0,700. 00		98.00%	100.00 %	是			

宁德市东晟房地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德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	12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	297,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航天闽箭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德市	新能源项目投资	150,000,000.00	新能源项目投资	120,000,000.00		80.00%	80.00%	是	27,750,448.51		
宁德环三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德市	矿产品开发销售	30,000,000.00	矿产品开发销售	21,000,000.00		70.00%	70.00%	是	6,674,765.44		
福建环三亿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德市	电力设备安装检修	8,000,000.00	电力设备安装检修	8,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通过航天闽箭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组织机构 代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合并 报表
航天闽箭新能源(霞浦)有限公司	8,000.00	06035131-2	对海上及陆地风力发电项目的投资开发; 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 风力发电; 风电场专业运行及维修维护服务; 风资源测量、开发、评估咨询; 电力设备、风机设备的采购、供应; 旅游开发与服务的投资建设	100.00	100.00	是
营口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6,820.00	71640420-3	电力生产、销售, 风力发电设备研制、安装、维修、技术咨询	86.13	86.13	是
白城富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643.42	77424751-7	电力产品生产销售; 机械设备、电力设备、房屋租赁; 发电、供电设备材料销售	100.00	100.00	是

(续1):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孙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航天闽箭新能源(霞浦)有限公司	8,000.00			
营口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7,342.97		9,980,697.00	
白城富裕风力发电有限	8,360.00			

公司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福建福安市黄兰溪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	福安市	水力发电	100,000,000.00	水力发电	125,1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通过航天闽箭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营口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6,820.00	71640420-3	电力生产、销售，风力发电设备研制、安装、维修、技术咨询	86.13	86.13	是
白城富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643.42	77424751-7	电力产品生产销售；机械设备、电力设备、房屋租赁；发电、供电设备材料销售	100.00	100.00	是

(续1)：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 实质上构成对孙公司净 元) 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 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营口风力发电股份有限 公司	5,874.37	9,980,697.00
白城富裕风力发电有限 公司	8,360.00	

##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无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	------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其他说明

本期无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本报告期取得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58,631.72	--	--	159,458.94
人民币	--	--	158,631.72	--	--	159,458.94
银行存款：	--	--	408,105,961.64	--	--	321,093,019.50
人民币	--	--	408,105,961.64	--	--	321,093,019.50
其他货币资金：	--	--	21,818,268.23	--	--	70,059,694.51
人民币	--	--	21,818,268.23	--	--	70,059,694.51
合计	--	--	430,082,861.59	--	--	391,312,172.95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说明1：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21,818,268.23元，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东晟地产商品房按揭贷款保证金16,854,868.23

元，孙公司霞浦航天闽箭票据承兑保证金1,173,000.00元、保函保证金3,790,400.00元；其他货币资金期初余额70,059,694.51元，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东晟地产商品房按揭贷款保证金25,208,951.51元，子公司环三实业票据承兑保证金33,868,343.00元，及孙公司霞浦航天闽箭票据承兑保证金7,192,000.00元、保函保证金3,790,400.00元。因不能随时用于支付，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具体详见本附注第九节之七，20。

除上述款项外，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 2、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未收回的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5,920,000.00		4,800,000.00	1,120,000.00		
其中：	--	--	--	--	--	--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0		4,800,000.00			
中闽（霞浦）风电有限公司	1,120,000.00			1,120,000.00	中闽（霞浦）经营需要资金，股利尚未发放	否
其中：	--	--	--	--	--	--
合计	5,920,000.00		4,800,000.00	1,120,000.00	--	--

说明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59,964.00	4.08%	6,059,964.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2,346,357.16	95.92%	24,497,458.98	17.21%	109,869,131.11	100.00%	20,283,727.59	18.46%
组合小计	142,346,357.16	95.92%	24,497,458.98	17.21%	109,869,131.11	100.00%	20,283,727.59	18.46%

合计	148,406,321.16	---	30,557,422.98	---	109,869,131.11	---	20,283,727.59	---
----	----------------	-----	---------------	-----	----------------	-----	---------------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说明：应收账款期末金额较期初金额增加31.55%，主要系本期末未收水电款较多。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德南瑞贸易有限公司	6,059,964.00	6,059,964.00	100.00%	已停止营业、法定代表人失联，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6,059,964.00	6,059,964.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	---	---	---	---	---
1年以内小计	96,519,812.91	67.81%	4,825,990.66	79,717,696.19	72.56%	3,985,884.79
1至2年	17,443,854.91	12.25%	1,744,385.51	1,089,303.97	0.99%	108,930.40
2至3年	7,955,948.77	5.59%	2,386,784.63	17,468,773.14	15.90%	5,240,631.94
3至4年	9,539,116.32	6.70%	4,769,558.16	1,290,154.70	1.17%	645,077.35
4至5年	584,421.14	0.41%	467,536.91			
5年以上	10,303,203.11	7.24%	10,303,203.11	10,303,203.11	9.38%	10,303,203.11
合计	142,346,357.16	---	24,497,458.98	109,869,131.11	---	20,283,727.5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 (3)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661,300.00	说明 1	17.29%
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245,411.79	一年以内	13.64%
宁德市聚仁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347,278.46	1 至 2 年	11.02%
上海岑屹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55,798.32	一年以内	10.75%
福鼎市供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43,081.28	一年以内	8.65%
合计	--	91,052,869.85	--	61.35%

## (4) 关于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的说明

说明1：1年以内7,437,156.20元；1至2年776,343.80元；2至3年7,912,500.00；3至4年9,535,300.00元

## (5) 应收账款关联方情况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应收关联方的账款。

## 4、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3,500,713.24	100.00%	139,815,694.61	65.49%	184,638,319.28	100.00%	132,274,452.35	71.64%
组合小计	213,500,713.24	100.00%	139,815,694.61	65.49%	184,638,319.28	100.00%	132,274,452.35	71.64%
合计	213,500,713.24	--	139,815,694.61	--	184,638,319.28	--	132,274,452.35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31,805,894.57	14.90%	1,590,294.75	32,108,977.30	17.39%	1,605,448.88
1 年以内小计	31,805,894.57	14.90%	1,590,294.75	32,108,977.30	17.39%	1,605,448.88
1 至 2 年	30,850,317.95	14.45%	3,085,031.79	16,855,409.80	9.13%	1,685,540.99
2 至 3 年	16,684,857.54	7.81%	5,005,457.26	8,907,302.60	4.82%	2,680,065.78
3 至 4 年	7,795,495.28	3.65%	3,897,747.65	776,380.70	0.42%	388,190.36
4 至 5 年	634,923.70	0.30%	507,938.96	375,212.69	0.20%	300,170.15
5 年以上	125,729,224.20	58.89%	125,729,224.20	125,615,036.19	68.04%	125,615,036.19
合计	213,500,713.24	--	139,815,694.61	184,638,319.28	--	132,274,452.3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乾淳实业有限公司（说明 1）	8,240,400.00	涉及合同纠纷，应收预付货款转为其他应收款	3.86%
福州鼎众贸易有限公司（说明 1）	5,752,693.16	涉及合同纠纷，应收预付货款转为其他应收款	2.69%
闽东老区水电开发总公司（说明 2）	5,149,572.19	往来款	2.41%
上海祥奉实业有限公司（说明 1）	3,921,175.00	涉及合同纠纷，应收预付货款转为其他应收款	1.84%

周宁县供电有限公司	1,166,700.00	代垫费用	0.55%
柘荣县青岚水库管理处	1,100,000.00	借款	0.52%
合计	25,330,540.35	--	11.87%

说明

说明1：子公司环三实业与上海乾淳实业有限公司、福州鼎众贸易有限公司、上海祥奉实业有限公司存在买卖合同纠纷，并于2014年7月4日对上海乾淳实业有限公司、上海祥奉实业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详见本附注第九节之十一，1。

说明2：该公司为本公司2001年之前的控股股东。

####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爱建信托投资公司 证券总部	非关联方	100,762,750.00	5年以上	47.20%
中国外运福建有限公司 福州闽星分公司	非关联方	29,607,975.30	1至2年	13.87%
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公司	非关联方	16,887,250.00	1年以内	7.91%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00	2至3年	7.49%
宁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35,028.42	5年以上	5.40%
合计	--	174,793,003.72	--	81.87%

####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43,828.00	0.16%
中闽（霞浦）风电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13,428.00	0.15%
合计	--	657,256.00	0.31%

### 5、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579,230.38	43.81%	209,635,767.14	98.87%
1 至 2 年	36,003,115.37	55.18%	2,385,076.70	1.12%
2 至 3 年	654,100.00	1.00%	25,281.38	0.01%
3 年以上	5,100.00	0.01%	5,100.00	
合计	65,241,545.75	--	212,051,225.22	--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说明：预付款项期末较期初减少69.23%，主要系本期预付设备款、预付工程款、预付土地出让金等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

###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海益亨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02,760.00	1 至 2 年	预付货款
上海泰岑溢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04,614.95	一年以内	预付货款
灏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22,000.00	1 至 2 年	预付货款
营口七色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61,995.00	说明	预付货款
福建宇星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2,024.70	一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	56,633,394.65	--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说明：一年以内2,982,000.00元，1至2年5,279,995.00元。

### (3) 预付款项的说明

期末预付款项中不存在预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 6、存货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117,288.66	1,163,273.90	6,954,014.76	7,999,222.39	1,163,273.90	6,835,948.49
库存商品	671,159.90		671,159.90	4,261,226.60		4,261,226.60
周转材料	625,188.60		625,188.60	642,701.47		642,701.47
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	267,451.05		267,451.05			
开发成本	983,285,552.09		983,285,552.09	905,854,083.64		905,854,083.64
开发产品	137,462,359.31		137,462,359.31	176,592,946.78		176,592,946.78
合计	1,130,428,999.61	1,163,273.90	1,129,265,725.71	1,095,350,180.88	1,163,273.90	1,094,186,906.98

## (2)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	-------------	---------------	--------------------

存货的说明

说明1: 开发成本期末余额中包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5,144,953.50元。

说明2: 开发产品期末余额中包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7,041,387.69元。

## (3) 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跌价准备
东晟·环山大厦			1,100,000,000.00	325,548,206.70	325,324,222.70	
东晟·泰和园	2013.9	2015.12	361,390,000.00	194,964,429.62	166,267,671.91	
东晟·泰怡园	2011.2	2014.10	536,130,000.00	462,772,915.77	414,262,189.03	
<b>合计</b>			<b>1,997,520,000.00</b>	<b>983,285,552.09</b>	<b>905,854,083.64</b>	

## (4) 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期末跌价准备
闽东国际城	2008.9	153,380,617.68	2,967,457.43	27,824,124.74	128,523,950.37	
东晟·泰丽园	2013.7	21,298,548.88	201,294.56	15,068,498.22	6,431,345.22	
和宁楼、祥宁楼	2012.9	1,913,780.22	593,283.50		2,507,063.72	
<b>合计</b>		<b>176,592,946.78</b>	<b>3,762,035.49</b>	<b>42,892,622.96</b>	<b>137,462,359.31</b>	

说明: 东晟·泰丽园1#201转为自用房产, 结转开发成本3,533,923.00元。

##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14,907,277.78	6,768,239.77

预缴所得税	29,677,300.40	27,595,457.40
预缴营业税	37,196,737.85	34,482,511.40
土地增值税	20,251,574.10	
预缴其他税费	5,437,381.61	4,831,309.33
合计	107,470,271.74	73,677,517.90

##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说明：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45.87%，主要系子公司东晟地产因预收售房款预缴税金增加，以及孙公司霞浦航天闽箭购买设备增加待抵扣进项税所致。

## 8、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福建省福安鑫地铝业有 限公司	20.00%	20.00%	271,050,445. 23	69,653,463.6 4	201,396,981. 59		-956,765.11
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有 限公司（说明1）	30.00%	30.00%	613,904,925. 59	387,152,438. 83	226,752,486. 76	71,910,649.3 0	25,676,926.2 9
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 限公司	32.00%	32.00%	3,818,330,10 2.49	2,716,639,04 7.14	1,101,691,05 5.35	1,250,482,36 2.71	15,416,835.4 4
福建福宁船舶重工有 限公司	31.55%	31.55%	275,145,053. 50	160,358,463. 18	114,786,590. 32	118,289,383. 34	15,865,782.9 6
中闽（霞浦）风电有 限公司	40.00%	40.00%	350,602,968. 94	291,716,295. 11	58,886,673.8 3	13,582,117.5 5	-9,251,266.0 7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 份有限公司	20.00%	20.00%	563,653,472. 09	164,555,943. 44	399,097,528. 65	51,833,372.2 9	-57,219,345. 30
上海东溟投资有限公司（ 说明2）	45.00%	45.00%	4,718,640.77	592,063.48	4,126,577.29		304.12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存在重大差异的说明

说明1：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有限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221,766,089.45元。

说明2：上海东溟投资有限公司涉及本公司爱建证券交易结算资金案件，其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净资产金额存在不确定性，截止至2014年6月30日，已计提减值准备16,964,608.52元。

## 9、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①对联营企业投资											
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80,000,000.00	347,607,750.37	4,933,387.34	352,541,137.71	32.00%	32.00%				
福建福宁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0	31,209,514.72	5,005,654.52	36,215,169.24	31.55%	31.55%				
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有限公司	权益法	39,000,000.00	58,826,748.95	7,881,267.66	66,708,016.61	30.00%	30.00%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79,200,000.00	91,263,374.79	-11,443,869.06	79,819,505.73	20.00%	20.00%				
中闽（霞浦）风电有限公司	权益法	36,000,000.00	27,255,175.96	-3,700,506.43	23,554,669.53	40.00%	40.00%				
上海东溟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22,500,000.00	16,964,608.52		16,964,608.52	45.00%	45.00%		16,964,608.52		
福建省福安鑫地铝业公司	权益法	48,500,000.00	40,470,749.34	-191,353.01	40,279,396.33	20.00%	20.00%				
②对其他企业投资											
海峡股权交易中心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5.26%	5.26%				

(福建)有限公司											
福建燕京惠泉啤酒福鼎有限公司	成本法	7,200,000.00	7,200,000.00		7,200,000.00	9.00%	9.00%				
中海油海西宁德工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5.00%	5.00%				
宁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公司	成本法	39,000,000.00	39,000,000.00		39,000,000.00	10.00%	10.00%				555,858.00
鞍钢集团福建龙安钢铁有限公司(说明)	成本法	6,300,000.00	6,300,000.00		6,300,000.00	15.00%	15.00%		2,882,600.00		
合计	---	422,700,000.00	701,097,922.65	2,484,581.02	703,582,503.67	---	---	---	19,847,208.52		555,858.00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说明：截止至2014年6月30日，鞍钢集团福建龙安钢铁有限公司清算工作尚未结束，本公司已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288.26万元。

## 10、投资性房地产

###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6,821,882.45		24,241,888.14	142,579,994.31
1. 房屋、建筑物	156,382,658.39		13,802,664.08	142,579,994.31
2. 土地使用权	10,439,224.06		10,439,224.0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27,706,227.69	2,345,636.30	4,760,760.07	25,291,103.92
1. 房屋、建筑物	25,148,617.36	2,293,440.17	2,150,953.61	25,291,103.92
2. 土地使用权	2,557,610.33	52,196.13	2,609,806.46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	139,115,654.76	-2,345,636.30	19,481,128.07	117,288,890.39

面净值合计				
1. 房屋、建筑物	131,234,041.03	-2,293,440.17	11,651,710.47	117,288,890.39
2. 土地使用权	7,881,613.73	-52,196.13	7,829,417.60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39,115,654.76	-2,345,636.30	19,481,128.07	117,288,890.39
1. 房屋、建筑物	131,234,041.03	-2,293,440.20	11,651,710.47	117,288,890.39
2. 土地使用权	7,881,613.73	-52,196.10	7,829,417.60	

单位：元

	本期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2,345,636.30

## (2) 关于投资性房地产的说明

说明1：投资性房地产主要系整体出租的宏福大厦（即宁德大厦，但不包括该大厦18层），原值为127,931,272.45元，承租方为福州西湖大酒店，租赁物业面积为30,363.00平方米，租赁期限为20年，从2009年5月3日至2029年5月2日。

说明2：处置的投资性房地产系穆阳溪水电原用于整体出租的天缘大厦由福安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收储，详见附注第九节之十二，1。

说明3：期末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与房地产转换情况及改变计量模式的情况

### 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项目	未办妥原因	预计办结时间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坐落地或规格）
宏福大厦	由于宁德大厦（即宏福大厦）土地功能发生变化，根据国土资源局综（2010）756号文，闽东大酒店需补交1,455万元土地出让金，闽东大酒店已提出异议并要求减免该地段差价，基于上述原因，闽东大酒店尚无法办理房产证		127,931,272.45	18,368,142.88		109,563,129.57	位于福州

说明：截止至2014年6月30日，子公司闽东大酒店投资性房地产“宏福大厦”已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房屋所有权证尚在办理之中。

### ②房地产转换情况及改变计量模式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房地产无转换或改变计量模式的情况。

## 11、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91,660,092.53	7,390,728.09		1,919,284.21	2,097,131,536.4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8,502,866.41	3,533,923.00			82,036,789.41
运输工具	32,553,151.84	194,949.00		468,741.47	32,279,359.37
大坝	308,808,153.52	302,061.00			309,110,214.52
引水工程	400,582,422.77				400,582,422.77
厂房工程	155,500,900.11				155,500,900.11
升压站	49,090,030.50				49,090,030.50
生产用房及附属工程	192,704,771.21	168,922.82			192,873,694.03
发电设备	614,218,741.66	528,271.79			614,747,013.45
配电设备	165,634,858.62	405,483.50			166,040,342.12
其他设备	41,235,714.52	601,407.37		21,770.00	41,815,351.89
办公电子设备	16,870,786.59	1,499,682.61		1,428,772.74	16,941,696.46
输电线路	26,323,699.37	66,397.00			26,390,096.37
渠道	9,633,995.41	89,630.00			9,723,625.41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846,630,389.13	44,078,468.94		1,816,426.26	888,892,431.8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5,875,376.41	1,216,185.63			27,091,562.04
运输工具	20,033,257.72	1,677,270.27		445,304.40	21,265,223.59
大坝	82,245,700.94	4,008,539.09			86,254,240.03
引水工程	160,473,457.43	6,666,839.01			167,140,296.44
厂房工程	90,334,555.15	2,127,619.26			92,462,174.41
升压站	24,439,369.03	729,010.68			25,168,379.71
生产用房及附属工程	87,983,975.30	2,547,631.28			90,531,606.58
发电设备	244,558,223.13	17,005,563.79			261,563,786.92
配电设备	52,423,315.39	4,670,763.16			57,094,078.55
其他设备	29,128,303.53	1,630,428.51		13,787.76	30,744,944.28
办公电子设备	10,118,916.78	1,048,625.41		1,357,334.10	9,810,208.09
输电线路	10,882,170.03	711,334.44			11,593,504.47

渠道	8,133,768.29	38,658.41		8,172,426.70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45,029,703.40		--	1,208,239,104.6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2,627,490.00		--	54,945,227.37
运输工具	12,519,894.12		--	11,014,135.78
大坝	226,562,452.58		--	222,855,974.49
引水工程	240,108,965.34		--	233,442,126.33
厂房工程	65,166,344.96		--	63,038,725.70
升压站	24,650,661.47		--	23,921,650.79
生产用房及附属工程	104,720,795.91		--	102,342,087.45
发电设备	369,660,518.53		--	353,183,226.53
配电设备	113,211,543.23		--	108,946,263.57
其他设备	12,107,410.99		--	11,070,407.61
办公电子设备	6,751,869.81		--	7,131,488.37
输电线路	15,441,529.34		--	14,796,591.90
渠道	1,500,227.12		--	1,551,198.71
四、减值准备合计	1,384,015.58		--	1,384,015.58
运输工具	12,692.59		--	12,692.59
大坝			--	
引水工程			--	
厂房工程			--	
升压站	200,000.00		--	200,000.00
生产用房及附属工程	136,242.35		--	136,242.35
发电设备	502,222.19		--	502,222.19
配电设备	392,625.00		--	392,625.00
其他设备	9,975.00		--	9,975.00
办公电子设备	130,258.45		--	130,258.45
输电线路			--	
渠道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43,645,687.82		--	1,206,855,089.0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2,627,490.00		--	54,945,227.37
运输工具	12,507,201.53		--	11,001,443.19
大坝	226,562,452.58		--	222,855,974.49

引水工程	240,108,965.34	--	233,442,126.33
厂房工程	65,166,344.96	--	63,038,725.70
升压站	24,450,661.47	--	23,721,650.79
生产用房及附属工程	104,584,553.56	--	102,205,845.10
发电设备	369,158,296.34	--	352,681,004.34
配电设备	112,818,918.23	--	108,553,638.57
其他设备	12,097,435.99	--	11,060,432.61
办公电子设备	6,621,611.36	--	7,001,229.92
输电线路	15,441,529.34	--	14,796,591.90
渠道	1,500,227.12	--	1,551,198.71

本期折旧额 44,078,468.94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749,740.50 元。

## (2) 关于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大坝	37,113,663.39	3,526,835.31	33,586,828.08
引水工程	98,369,091.40	9,648,345.27	88,720,746.13
厂房工程	4,593,582.01	443,786.74	4,149,795.27
升压站	15,426,854.27	1,650,586.92	13,776,267.35
生产用房及附属工程	21,214,678.95	2,208,029.83	19,006,649.12
发电设备	54,731,168.60	13,296,234.71	41,434,933.89
配电设备	71,832,079.63	13,691,580.11	58,140,499.52
其他设备	8,541,462.94	8,114,390.24	427,072.70

## (4) 关于通过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的说明

说明1：2011年度本公司连同子公司穆阳溪水电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协议约定本公司及子公司穆阳溪水电的发电设备以164,204,950.00元先出售给招银租赁，再由本公司及子公司穆阳溪水电租回上述设备，租赁期为4年，租赁保证金600万元，租赁手续费300万元；租赁利率参照3-5年期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下浮6%，租金分16期偿还。租赁期届满本公司及子公司以1万元的价格取得上述资产的所有权。

说明2：2012年度本公司子公司黄兰溪水电与招银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协议约定子公司黄兰溪水电的发电机组及配套设备以149,092,992.29元先出售给招银租赁，再由子公司黄兰溪水电租回上述设备，租赁期为租赁设备转让价款支付之日起34个月，租赁保证金1,000.00万元，租赁手续费270.00万元；租赁利率参照1-3年期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00%，租金分期偿还，首期租金为49,092,992.29元。租赁期届满子公司黄兰溪水电以1万元的价格取得上述资产的所有权。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	-----------	------------

## 固定资产说明

子公司黄兰溪水电的电站土地及房屋及建筑物未办理产权证、子公司穆阳溪水电的厂房未办理房屋产权证、本公司的房屋及建筑物凯升大厦5、6、7三层未办理房屋产权证。

## 12、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闽峡风电场建设	51,040,774.89		51,040,774.89	31,661,067.50		31,661,067.50
闽东水电站办公楼	19,055,718.00		19,055,718.00	12,778,666.71		12,778,666.71
航天闽箭海上风电项目	5,900,000.00		5,900,000.00	5,900,000.00		5,900,000.00
闽东水电站机电一体化改造项目	5,944,457.91		5,944,457.91	4,308,953.93		4,308,953.93
七渡线至S302路面改造工程	3,000,000.00		3,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东风电站机电一体化改造	846,910.22		846,910.22	458,213.22		458,213.22
二次保护部分技改项目	429,000.00		429,000.00	429,000.00		429,000.00
职工宿舍	348,090.80		348,090.80	346,090.80		346,090.80
古田杉洋风场	211,283.02		211,283.02	211,283.02		211,283.02
SVG 静止无功发生器	202,735.31		202,735.31	202,735.31		202,735.31
四站调速器调节柜及4台刹车器改造	247,171.00		247,171.00	195,110.00		195,110.00
一、二四站7面机组机旁盘改造	316,382.00		316,382.00			
风力发电机组建设	512,820.51		512,820.51			
金溪电站微机保护改造	580,226.30		580,226.30			
110KV 旁路 190 开关及 193 开关无油化改造	294,572.00		294,572.00			
二站两台机组及四站4#励磁系统改造	279,190.00		279,190.00			
岙电继电保护及部分监控系统	726,611.52		726,611.52			

统改造						
岙电 1#、2#主阀操作柜和三台机组自动化改造	201,319.80		201,319.80			
岙电 400v 低压配电屏改造	238,175.15		238,175.15			
其他零星工程	855,925.51		855,925.51	1,096,317.80		1,096,317.80
合计	91,231,363.94		91,231,363.94	59,587,438.29		59,587,438.29

##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闽峡风电场建设	382,600,000.00	31,661,067.50	19,379,707.39			13.34%	42.88%	1,991,174.06	1,052,340.73	6.55%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51,040,774.89
闽东水电站办公楼	30,230,000.00	12,778,666.71	6,277,051.29			63.04%	63.00%				自有资金	19,055,718.00
闽东水电站机电一体化改造项目	9,000,000.00	4,308,953.93	1,635,503.98			66.05%	70.00%				自有资金	5,944,457.91
航天闽箭海上风电项目	3,467,830,000.00	5,900,000.00				0.17%	2%				自有资金	5,900,000.00
七渡线至 S302 路面改造工程	4,100,000.00	2,000,000.00	1,000,000.00			73.17%	100.00%				自有资金	3,000,000.00
东风电站机电一体化改造	650,000.00	458,213.22	388,697.00			130.29%	50.00%				自有资金	846,910.22
岙电继电保护	700,000		726,611			103.80%	90.00%				自有资	726,611

及部分监控系统改造	.00		.52								金	.52
金溪电站微机保护改造	750,000.00		580,226.30			77.36%	95.00%				自有资金	580,226.30
风力发电机组建设	8,800,000.00		512,820.51			5.83%	100.00%				自有资金	512,820.51
二次保护部分技改项目	650,000.00	429,000.00				66.00%	完工待验收				自有资金	429,000.00
职工宿舍	1,000,000.00	346,090.80	2,000.00			34.81%	34.61%				自有资金	348,090.80
一、二四站7面机组机旁盘改造	415,000.00		316,382.00			76.24%	完工待验收				自有资金	316,382.00
合计	3,906,725,000.00	57,881,992.16	30,818,999.99			--	--	1,991,174.06	1,052,340.73	--	--	88,700,992.15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 (3) 关于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建工程无发现减值准备的情况。

## 13、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废旧物资报废		67,284.39	
合计		67,284.39	--

说明转入固定资产清理起始时间已超过1年的固定资产清理进展情况

## 14、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3,565,345.44	18,000.00		33,583,345.44
土地使用权	19,938,980.55			19,938,980.55
计算机软件	4,842,064.89	18,000.00		4,860,064.89
探矿权	8,784,300.00			8,784,3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712,313.38	650,057.13		4,362,370.51
土地使用权	2,254,497.31	175,241.10		2,429,738.41
计算机软件	1,457,816.07	474,816.03		1,932,632.10
探矿权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9,853,032.06	-632,057.13		29,220,974.93
土地使用权	17,684,483.24	-175,241.10		17,509,242.14
计算机软件	3,384,248.82	-456,816.03		2,927,432.79
探矿权	8,784,300.00			8,784,300.00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探矿权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853,032.06	-632,057.13		29,220,974.93
土地使用权	17,684,483.24	-175,241.10		17,509,242.14
计算机软件	3,384,248.82	-456,816.03		2,927,432.79
探矿权	8,784,300.00			8,784,300.00

本期摊销额 650,057.13 元。

## (2) 关于无形资产情况的说明

截止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

## 15、商誉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穆阳溪水电	1,340,906.43			1,340,906.43	

黄兰溪水电	41,933,586.79			41,933,586.79	
营口风电	8,996,465.20			8,996,465.20	
合计	52,270,958.42			52,270,958.42	

说明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说明：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根据被投资单位过去5年经营成果平均值预计未来20年内现金流量。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水力发电、风力发电行业财务基准收益率范围6-8%的下限6%（上期：6%），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期末商誉未发生减值（上期期末：无）。

##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土地租赁费	7,692,307.76		1,923,076.92		5,769,230.84	
办公楼装修费	1,336,460.01		258,471.46		1,077,988.55	
办公楼租赁费	444,813.81		96,619.37		348,194.44	
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	357,080.97	359,316.00	105,085.12		611,311.85	
合计	9,830,662.55	359,316.00	2,383,252.87		7,806,725.68	--

长期待摊费用的说明

## 1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781,598.69	18,044,110.32
开办费	401,099.79	
预计负债	486,689.00	546,095.25
预提奖金	2,456,816.71	7,386,481.75
办公楼装修摊销年限形成的时间性差异	988,777.94	1,040,818.88
未缴税金	11,174,729.09	8,807,888.76
固定资产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差异	2,256,810.54	2,545,678.85
预估开发成本		432,874.05
预估营销费用		243,323.67

小计	40,546,521.76	39,047,271.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减值准备（说明 1）	101,641,220.84	102,776,236.71
闽东电力母公司可抵扣亏损	149,817,635.09	123,027,831.97
闽东大酒店可抵扣亏损	6,226,986.04	6,603,395.61
航天闽箭可抵扣亏损	25,818,059.30	11,729,053.40
霞浦航天闽箭可抵扣亏损	937,110.20	607,216.91
环三矿业可抵扣亏损	7,901,897.09	5,562,431.51
环三亿能可抵扣亏损	1,726,173.04	282,862.89
东晟房地产土地增资增值额（说明 2）	5,408,478.69	5,408,478.69
合计	299,477,560.29	255,997,507.69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4 年	5,373,957.58		
2015 年	4,389,068.77		
2016 年	2,956,257.44		
2017 年	54,700,111.83		
2018 年	84,505,723.34		
2019 年	40,502,741.80		
合计	192,427,860.76		--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91,126,394.75	
可抵扣亏损	1,604,399.14	
预计负债	1,946,756.00	
预提奖金	9,827,266.77	
办公楼装修摊销年限形成的时间性差异	3,955,111.75	

未缴税金	44,698,916.35	
固定资产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差异	9,027,242.16	
小计	162,186,086.92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546,521.76		39,047,271.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互抵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说明

说明1：主要为应收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中华路证券营业部交易结算资金100,762,750.00元，账龄已超过5年，已全额计提坏账。

说明2：东晟房地产土地增值额系本公司以土地使用权评估值投资东晟房地产土地评估增值的部分，预计这部分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与计税价值差异在未来转回的可能性较小，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说明3：上表所列可抵扣亏损系本公司及子公司闽东大酒店、子公司航天闽箭、孙公司霞浦航天闽箭、子公司环三矿业、子公司环三亿能的可抵扣亏损。

## 18、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52,558,179.94	17,814,937.65			170,373,117.59
二、存货跌价准备	1,163,273.90				1,163,273.90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9,847,208.52				19,847,208.52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84,015.58				1,384,015.58
合计	174,952,677.94	17,814,937.65			192,767,615.59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12,467,644.09	12,854,119.39
预付土地出让金	5,903,520.00	
预付工程款	5,254,307.57	
预付房屋、设备款	96,075,442.11	
合计	119,700,913.77	12,854,119.39

##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说明：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系子公司穆阳溪水电售后租回融资租赁业务形成的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预付工程款系福鼎分公司预付工程款437,504.57元、孙公司霞浦闽箭预付工程款4,816,803.00元；预付房产、设备款系霞浦闽箭预付房屋、设备款96,075,442.11元。

## 20、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1、长期股权投资	472,707,566.94	363,717,020.52	125,099,816.57	711,324,770.89
2、固定资产	459,025,641.88			459,025,641.88
3、投资性房地产	11,621,148.00			11,621,148.00
4、存货	13,117,141.36	194,964,429.62	5,551,715.35	202,529,855.63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其他货币资金	70,059,694.51		48,241,426.28	21,818,268.23
<b>合 计</b>	<b>1,026,531,192.69</b>	<b>558,681,450.14</b>	<b>178,892,958.20</b>	<b>1,406,319,684.63</b>

说明：用于担保的资产系因抵押及质押借款受到限制的资产，详见本附注第九节之九，2、（2）和（3）。

## 21、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178,800,000.00	100,000,000.00
抵押借款	160,000,000.00	127,000,000.00
信用借款	130,000,000.00	180,000,000.00
信托借款		130,000,000.00
合计	468,800,000.00	537,000,000.00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 质押借款期末余额178,800,000.00元，包括本公司以持有黄兰溪水电100%股权作为质押物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德分行取得借款100,000,000.00元，以持有穆阳溪水电98%股权作为质押物向兴业银行有限公司宁德分行取得借款54,800,000.00元，以持有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有限公司30%的股权作为质押物向福建宁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借款24,000,000.00元，详见本附注第九节之九，2、（3）。

②抵押借款期末余额160,000,000.00元，包括本公司以本公司福鼎发电分公司桑园电站作为抵押物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取得借款100,000,000.00元，以闽东大广场A幢8-10层、蕉房权证N字第200312129-37号、蕉房权证N字第200312120-25号、闽东大广场B幢5层504作为抵押物向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福新支行取得借款60,000,000.00元，详见本附注第九节之九，2、（2）。

##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1,173,000.00	120,002,905.00
银行承兑汇票	45,820,000.00	
合计	46,993,000.00	120,002,905.00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46,993,000.00 元。

应付票据的说明

说明：应付票据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73,009,905.00元，减幅60.84%，主要系本期环三实业采购商品和霞浦航天闽箭采购设备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解付。

## 23、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工程款	58,233,134.16	73,782,357.17
质保金	6,682,507.90	8,655,334.70
设备款	2,675,452.10	4,390,865.70
营销代理费	1,094,375.47	3,190,659.28
水资源费	5,878,544.11	3,228,728.24
购水费	4,111,246.93	3,230,979.11
库区基金	4,125,164.79	2,716,915.70
材料款	1,206,754.81	1,013,989.46
库区维护费	755,842.27	812,724.31
维修费	77,890.85	
电量补偿款		100,000.00
大坝安全鉴定费	130,000.00	

水库勘探费	214,107.05	214,107.05
电路租用费	8,490.56	
广告制作费	14,750.00	
其他	1,339,410.37	1,415,563.60
合计	86,547,671.37	102,752,224.32

## (2)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32,204,425.57	37.22	88,638,942.00	86.26
1至2年	44,038,526.18	50.88	1,754,611.66	1.71
2至3年	1,430,811.36	1.65	440,619.96	0.43
3年以上	8,873,908.26	10.25	11,918,050.70	11.60
合 计	86,547,671.37	100.00	102,752,224.32	100.00

## (3)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期末应付账款中不存在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洪宇建设集团公司宁德分公司	25,361,516.03	工程进度款	未最终结算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0	质保金	未最终结算
福建璟榕工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745,777.00	工程进度款	未最终结算
城市建设研究院	1,798,800.00	设计费	未最终结算
福建省温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91,760.00	工程进度款	未最终结算
福建众成机电投资有限公司	1,443,928.00	工程进度款	未最终结算
福州凯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房款尾款	未最终结算
福建环宇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632,362.80	工程进度款	未最终结算
合 计	41,074,143.83		

## 24、预收账款

###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预收售房款	788,841,759.00	695,542,564.00
预收货款	33,371,135.89	24,921,313.98
土地收储款		8,390,000.00
预收售电款	153,129.55	313,472.29
预收租金	551,295.99	633,042.40
其他	31,885.00	31,885.00
合计	822,949,205.43	729,832,277.67

## (2) 关于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224,975,981.44	27.34	538,005,546.89	73.71
1至2年	425,911,779.29	51.75	186,158,959.62	25.51
2至3年	171,585,626.37	20.85	5,601,331.49	0.77
3年以上	475,818.33	0.06	66,439.67	0.01
合 计	822,949,205.43	100.00	729,832,277.67	100.00

(2) 期末预收款项中不存在预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客 户	金额性质或内容	未结转的原因
预收售房款	583,981,190.00 预收房款	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预收款项中主要的预售房产收款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2014.06.30	2013.12.31	预计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东晟·泰怡园	515,401,869.00	513,819,101.00	2014年10月	98.38%

## 25、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449,916.17	56,513,053.37	76,906,751.98	10,056,217.56
二、职工福利费		6,734,773.01	6,677,186.48	57,586.53
三、社会保险费	5,850,389.21	11,845,510.64	12,716,398.75	4,979,501.10
其中：①医疗保险费	437,584.49	2,670,515.57	3,384,794.69	-276,694.63

②基本养老保险费	3,048,568.73	6,615,939.80	7,347,606.59	2,316,901.94
③年金缴费	1,348,560.79	1,274,340.46	633,444.20	1,989,457.05
④失业保险费	228,830.06	686,654.27	757,909.19	157,575.14
⑤工伤保险费	457,142.84	333,689.21	340,422.68	450,409.37
⑥生育保险费	329,702.30	264,371.33	252,221.40	341,852.23
四、住房公积金	1,201,910.00	4,585,752.26	5,102,552.37	685,109.89
六、其他	4,990,995.32	2,897,047.02	2,560,264.51	5,327,777.83
合计	42,493,210.70	82,576,136.30	103,963,154.09	21,106,192.91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0.00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1,181,635.09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0.00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0.00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6,167,462.23	3,139,814.08
营业税	423,610.45	601,107.12
企业所得税	11,941,055.53	3,613,568.88
个人所得税	37,099.66	109,046.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6,063.59	238,995.48
土地增值税	44,705,344.75	36,218,736.54
土地使用税	52,590.11	84,334.26
房产税	268,632.46	271,571.38
印花税	17,945.65	62,642.08
教育费附加	490,145.49	278,951.14
江海堤防工程维护管理费	56,765.57	158,375.92
其他	4,260.46	8,307.26
合计	64,610,975.95	44,785,450.44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说明：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增加19,825,525.51元，主要系本期子公司穆阳溪水电出售天缘大厦获利2,230万元，导致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子公司武汉楚都销售的商铺增值额较大对应的土地增值税增加。

## 27、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895,948.29	864,790.7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40,433.33	1,010,361.11
合计	1,636,381.62	1,875,151.90

应付利息说明

## 28、应付股利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宁德市昌达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19,560.00	19,560.00	股东单位已无法查找，无法向其支付股利
宁德市电力电器厂	27,360.00	27,360.00	股东单位已无法查找，无法向其支付股利
应付流通股股利（说明）	24,245,000.00		
合计	24,291,920.00	46,920.00	--

应付股利的说明

说明：2014年6月28日，本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以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37,3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5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24,245,000.00元，剩余的未分配利润为12,947,388.43元结转以后年度进行分配，同意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不提取任意公积金。

## 29、其他应付款

### （1）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金及押金	26,264,080.42	25,790,146.55
往来款	16,758,213.69	25,788,130.81
未支付的费用	3,829,073.92	4,958,397.65
代扣员工款项	1,520,837.30	1,497,399.23
保险理赔及补偿款	860,717.50	865,538.50
移民口粮款	760,428.83	760,428.83
借款及资金占用费		419,000.00
其他	1,373,093.68	1,044,553.05
合计	51,366,445.34	61,123,594.62

## (2) 关于其他应付款的说明

##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4,764,867.66	9.28	43,440,201.83	71.07
1至2年	30,747,522.23	59.86	1,170,188.90	1.91
2至3年	313,117.86	0.61	2,394,965.66	3.92
3年以上	15,540,937.59	30.26	14,118,238.23	23.10
<b>合 计</b>	<b>51,366,445.34</b>	<b>100.00</b>	<b>61,123,594.62</b>	<b>100.00</b>

(2)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不存在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福建十景建材有限公司	6,214,947.05 保证金	未最终结算
鞍钢集团福建龙安钢铁有限公司	3,417,400.00 往来款	未最终结算
福建省同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办公楼建设履约保证金	未到期
福建省闽东老区水电开发总公司寿宁分公司	1,594,259.98 往来款	未最终结算
福鼎市财政局	1,500,000.00 往来款	未最终结算
武汉天源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45,301.88 物业管理费	未最终结算
上海东溟投资公司	1,081,500.00 往来款	未最终结算
福建大登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 租赁保证金	未最终结算
北京双盛利商贸有限公司	850,000.00 往来款	未最终结算
福州西湖大酒店	646,732.00 租赁保证金	未最终结算
河北省衡水博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600,000.00 往来款	未最终结算
<b>合 计</b>	<b>20,250,140.91</b>	

## 3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	2,184,381.00		237,625.00	1,946,756.00
合计	2,184,381.00		237,625.00	1,946,756.00

预计负债说明

### 3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9,550,000.00	78,55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1,778,587.76	59,080,982.44
合计	151,328,587.76	137,630,982.44

####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16,000,000.00	5,000,000.00
抵押借款	17,000,000.00	27,000,000.00
保证借款	46,550,000.00	36,55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89,550,000.00	78,5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 0.00 元。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说明 1)	2006 年 04 月 30 日		人民币元			32,050,000.00		32,05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开发区支行(说明 2)	2009 年 07 月 14 日		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开发区支行(说明 3)	2007 年 04 月 30 日		人民币元			9,000,000.00		9,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说明4)	2009年09月01日		人民币元			8,000,000.00		8,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蕉城支行(说明5)	2009年04月28日		人民币元			8,000,000.00		8,000,000.00
合计	--	--	--	--	--	67,050,000.00	--	67,0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逾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逾期时间	年利率	借款资金用途	逾期未偿还原因	预期还款期
------	------	------	-----	--------	---------	-------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的金额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说明1：子公司穆阳溪水电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借入保证借款2.5亿元，2006年4月30日至2016年9月30日分期还款，2014年12月20日需偿还3,205万元。

该笔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水平下调10%，自起息日起每12个月调一次息。

说明2：孙公司白城风电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开发区支行借入保证+抵押借款7,500万元，2009年7月14日至2018年4月15日分期还款，2014年10月15日、2015年4月15日均需偿还500万元。

该笔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水平下浮10%，自起息日起每12个月调一次息。

说明3：孙公司白城风电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开发区支行借入抵押借款8,500万元，2007年4月30日至2019年4月29日分期还款，2014年11月15日、2015年4月15日均需偿还450万元。

该笔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水平下浮5%，自起息日起每12个月调一次息。

说明4：本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借入抵押借款1.2亿元，2009年9月1日至2024年9月1日分期还款，2014年8月10日需偿还800万元。

该笔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水平下调10%，自起息日起每12个月调一次息。

说明5：子公司穆阳溪水电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蕉城支行借入保证借款1.4亿元，2009年4月28日至2021年10月27日分期还款，2014年7月4日、2015年1月4日均需偿还400万元。

该笔借款利率执行基准利率+浮动幅度，自起息日起每12个月调一次息。

③本公司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说明详见本附注第九节之七，33。

###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说明1)	2012-6-8至2015-4-8	161,408,212.97			34,206,004.41	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说明2)	2011-6-24至2015-6-24	181,012,746.96			27,572,583.3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说明1: 利率为基准利率下浮10%

说明2: 利率为基准利率下浮6%

### 32、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融资券	254,517,808.21	259,431,956.68
合计	254,517,808.21	259,431,956.68

其他流动负债说明

说明：本公司于2013年4月11日发行短期融资券，票面金额2.5亿元，期限1年，票面利率5.40%，于2014年4月10日兑付；于2014年3月24日发行201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票面金额2.5亿元，期限1年，票面利率为6.80%。

### 33、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217,000,000.00	70,000,000.00
抵押借款	145,000,000.00	149,500,000.00
保证借款	209,100,000.00	216,1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39,000,000.00	44,000,000.00
信托借款	2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9,550,000.00	-78,550,000.00
合计	540,550,000.00	401,05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蕉城支行(说明1)	2009年04月28日	2021年10月27日	人民币元			115,480,000.00		119,48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2014年06月18日	2029年06月17日	人民币元			93,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说明2)	2009年09月01日	2024年09月01日	人民币元			88,000,000.00		88,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说明3)	2006年04月30日	2016年09月30日	人民币元			79,120,000.00		79,12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说明4)	2013年12月10日	2016年12月10日	人民币元			68,000,000.00		70,000,000.00
合计	--	--	--	--	--	443,600,000.00	--	356,600,000.00

长期借款说明，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应说明获得展期的条件、本金、利息、预计还款安排等

说明：

说明1：该笔借款利率执行基准利率+浮动幅度，自起息日起每12个月调一次息。

说明2：该笔借款从2010年开始至2024年，每年8月10日还款800万元；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水平下调10%，自起息日起每12个月调一次息。

说明3：该笔借款从2008年12月20日起分期偿还本金，2014年12月20日需偿还本金3,205万元。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水平下调10%，自起息日起每12个月调一次息。

说明4：该笔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水平上浮10%，自起息日起每6个月调一次息。

②质押借款期末余额21,700万元，包括本公司以本公司持有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32%股权作质押物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取得两笔借款共12,600万元，余额12,400万元，其中需在一年内偿还的本金为1,600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孙公司霞浦闽箭以霞浦闽峡风电场项目建成后享有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作为质押物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行取得借款9,300万元；质押财产详见本附注第九节之九，2、（3）。；

③抵押借款期末余额14,500万元，包括本公司以本公司上培水电厂发电设备及引水系统工程等建筑物作为抵押物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取得借款12,000万元，余额8,800万元，其中需在一年内偿还的本金为800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子公司东晟地产以泰怡园的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取得借款2,000万元；孙公司白城风电以发电设备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开发区支行取得借款8,500万元，余额3,700万元，其中需在一年内偿还的本金为900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抵押财产详见本附注第九节之九，2、（2）。；

④保证借款期末余额20,910万元，其中本公司为子公司穆阳溪水电提供保证担保借款19,460万元，其中需在一年内偿还的本金为4,005万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白城城原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吉林省百强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白城电力镇赉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孙公司白城风电提供担保借款1,450万元，其中需在一年内偿还贷款本金为650万元，该650万元本金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关联方保证详见本第九节之九，2、（1）。；

⑤抵押+保证借款期末余额39,000,000.00元，系孙公司白城风电以发电设备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开发区支行取得借款，同时由原股东白城城原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其中需在一年内偿还的贷款本金为10,000,000.00元，该10,000,000.00元本金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抵押财产详见本第九节之九，2、（2）。；

## 34、长期应付款

## (1)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说明2）	2012/6/8 至 2015/4/8	161,408,212.97			34,206,004.41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说明2）	2011/6/24 至 2015/6/24	181,012,746.96			27,572,583.35	

## (2) 长期应付款情况

项目	期限	初始金额	期末数	期初数
福建省华兴信托投资公司（说明1）		1,000,000.00	1,648,000.00	1,648,000.00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说明2）	2011/6/24至 2015/6/24	181,012,746.96	27,572,583.35	40,822,026.53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说明2）	2012/6/8至 2015/4/8	161,408,212.97	34,206,004.41	49,872,342.70
小计		<b>343,420,959.93</b>	<b>63,426,587.76</b>	<b>92,342,369.23</b>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61,778,587.76	59,080,982.44
合计			<b>1,648,000.00</b>	<b>33,261,386.79</b>

说明1：期末应付福建省华兴信托投资公司款项系周宁发电分公司向周宁县经贸技改处取得的借款。

说明2：期末应付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款项系应支付的租赁费扣除未确认融资费后的余额。

## (3)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位：元

单位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由独立第三方为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金额元。

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 35、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8,756,305.04	9,098,082.14
合计	8,756,305.04	9,098,082.14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说明：递延收益主要系子公司黄兰溪水电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 益相关

### 36、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73,000,000.00						373,00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3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说明：期末无限售条件股份37,300万股中，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9,847万股的股份，持股比例为53.21%。

### 3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31,734,296.22			1,031,734,296.22
其他资本公积	9,311,294.12			9,311,294.12
合计	1,041,045,590.34			1,041,045,590.34

资本公积说明

###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4,430,274.99			34,430,274.99
任意盈余公积	1,653,219.81			1,653,219.81
合计	36,083,494.80			36,083,494.80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75,923,054.88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75,923,054.88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657,995.57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245,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0,336,050.45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 40、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85,699,952.34	744,332,365.32
其他业务收入	50,603,300.18	16,628,668.98
营业成本	213,563,498.31	549,604,143.47

#####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行业	206,854,876.08	98,661,758.38	191,398,233.83	102,252,088.44
房地产行业	125,184,230.00	39,064,674.86	186,543,471.00	83,579,244.44
工程施工行业	217,000.00	916,412.85		
贸易行业	53,443,846.26	52,217,649.75	366,390,660.49	360,989,091.55
合计	385,699,952.34	190,860,495.84	744,332,365.32	546,820,424.43

##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销售	206,854,876.08	98,661,758.38	191,398,233.83	102,252,088.44
商品房销售	125,184,230.00	39,064,674.86	186,543,471.00	83,579,244.44
工程施工	217,000.00	916,412.85		
贸易业务	53,443,846.26	52,217,649.75	366,390,660.49	360,989,091.55
合计	385,699,952.34	190,860,495.84	744,332,365.32	546,820,424.43

##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福建省	258,004,838.63	147,646,553.74	317,050,354.27	202,773,337.48
湖北省	104,042,025.00	27,824,124.74	89,987,049.00	29,619,409.77
吉林省	12,993,389.94	8,146,531.31	18,451,879.47	5,669,322.92
辽宁省	10,659,698.77	7,243,286.05	13,717,114.40	7,249,546.51
山西省			26,545,910.62	26,537,949.24
浙江省			151,870,403.63	151,951,777.02
上海市			126,709,653.93	123,019,081.49
合计	385,699,952.34	190,860,495.84	744,332,365.32	546,820,424.43

##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64,549,309.14	14.79%
第二名	48,888,497.58	11.21%
第三名	41,950,000.00	9.61%
第四名	21,944,486.89	5.03%
第五名	15,435,888.61	3.54%
合计	192,768,182.22	44.18%

营业收入的说明

说明：本期主营业务收入较上期减少48.18%，主要系子公司环三实业本期贸易业务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 41、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6,693,756.68	10,475,364.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59,284.83	1,704,501.44	
教育费附加	1,423,337.71	1,390,848.45	
土地增值税	12,484,050.24	9,741,521.08	
房产税	782,882.44	590,129.45	
江海堤防工程维护管理费	214,887.83	549,975.05	
其他	22,650.00	22,650.00	
合计	23,380,849.73	24,474,990.28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说明：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第九节之五。

##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销代理费	1,450,000.00	4,234,628.28
媒体广告费用	540,566.00	2,518,276.60
业务宣传费	465,273.80	840,635.90
职工薪酬	693,563.21	
折旧费	117,586.68	
其他	229,874.39	528,162.89
合计	3,496,864.08	8,121,703.67

##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877,993.03	35,343,176.60
修理费	9,030,189.88	7,021,617.95
业务接待费	2,716,700.46	4,521,384.32
折旧费	3,547,108.33	2,997,377.69
咨询顾问费	3,027,436.60	4,458,169.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83,252.87	2,161,702.55

办公费	2,156,678.09	2,055,413.02
车辆费用	1,860,384.38	1,644,299.10
税金	1,135,457.59	2,128,486.76
差旅费	1,265,640.52	1,535,176.35
勘探开发费	622,778.23	
会议费	256,967.60	475,367.50
租赁费	1,630,760.58	1,276,624.89
无形资产摊销	650,057.13	564,961.93
低值易耗品摊销	225,547.36	
董事会费	283,650.00	
党建经费	111,462.20	
诉讼费	241,466.03	20,000.00
绿化费	129,755.40	
安全生产经费	301,657.00	
财产保险费	147,148.40	
其他	1,280,786.11	1,211,599.14
合计	63,882,877.79	67,415,357.52

####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1,028,518.93	52,226,147.47
利息收入	-1,132,146.16	-2,226,266.78
手续费	3,279,507.92	1,384,168.16
合计	43,175,880.69	51,384,048.85

#### 45、投资收益

#####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5,858.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84,581.02	20,439,427.55
合计	3,040,439.02	20,439,427.55

##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宁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5,858.00		本期分红
合计	555,858.00		--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4,933,387.34	6,800,616.84	受全球海运业不景气的影响，大型运输船舶建造企业盈利水平下降
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有限公司	7,881,267.66	5,455,250.85	本期降雨量充足，盈利增长
福建福宁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5,005,654.52	3,585,545.38	工程船订单及交船量增加，业绩增长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说明1)	-11,443,869.06	6,082,154.63	精信小贷公司根据贷款及利息到期收回情况对贷款进行五级分类，参考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管理办法计提12,307万的贷款损失准备
中闽(霞浦)风电有限公司	-3,700,506.43	-1,178,005.73	受风量减少影响发电量下降
福建省福安鑫地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191,353.01	-306,134.42	2012年成立，截至本期尚未有产品产出和收入
合计	2,484,581.02	20,439,427.55	--

投资收益的说明，若投资收益汇回有重大限制的，应予以说明。若不存在此类重大限制，也应做出说明

说明1：本公司本期根据《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管理办法》（银监发[2011]4号）对贷款拨备的规定：“贷款拨备率基本标准为2.5%，拨备覆盖率基本标准为150%，该两项标准中的较高者为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的监管标准”，对精信小贷公司的贷款损失准备补提7,535万元，并根据持股比例确认投资收益。

说明2：除已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被投资企业外，其他被投资企业的转移资金能力未受到限制。

##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7,814,937.65	5,257,401.54
合计	17,814,937.65	5,257,401.54

## 47、营业外收入

##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562.93	36,482.00	8,562.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562.93	36,482.00	8,562.93
政府补助	2,327,123.01	629,086.39	615,000.00
违约金	142,510.05	6,322,243.95	142,510.05
无需支付的税收滞纳金		1,467,915.89	
废旧物资拍卖收入		378,300.00	
其他	15,787.00	273,417.76	15,787.00
合计	2,493,982.99	9,107,445.99	790,422.91

营业外收入说明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商贸流通企业扶持资金		397,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年纳税大户奖励	615,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营口风电风力发电收入 增值税退税50%(说明2)	784,321.25		与收益相关	
白城风电风力发电收入 增值税退税50%(说明2)	927,801.76		与收益相关	
福鼎市财政局支持企业 技改资金		82,086.3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27,123.01	629,086.39	--	--

说明1：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72.62%，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取较多的违约金。

说明2：政府补助系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税[2008]156号”文件，孙公司营口风电、白城风电的风力发电收入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	-------	-------	------------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562.93		13,325.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325.09		13,325.09
对外捐赠	220,214.10	422,436.00	220,214.1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72,176.29	300.00	72,176.29
其他	90,780.60	80,152.94	90,780.60
合计	396,496.08	502,888.94	396,496.08

营业外支出说明

#### 49、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0,975,539.76	17,914,519.88
递延所得税调整	-1,499,250.23	8,526,751.01
合计	29,476,289.53	26,441,270.89

#### 50、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代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48,657,995.57	54,950,600.80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16,946,518.33	6,705,988.66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31,711,477.24	48,244,612.14
稀释事项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3		
稀释事项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4		
期初股份总数	S0	373,000,000.00	373,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0+S1+Si*Mi/M0-Sj*Mj/M0-Sk$	373,000,000.00	373,000,000
加：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	X1		

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2=S+X1$		
其中：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行权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回购承诺履行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1=P1/S$	0.13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2=P2/S$	0.09	0.1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3=(P1+P3)/X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4=(P2+P4)/X2$		

## 5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 52、现金流量表附注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保证金及押金、购房定金	49,976,201.15
利息收入	1,132,146.16
赔偿款	375,000.00
职工备用金及借款	191,533.28
政府补助	615,000.00
合计	52,289,880.5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说明：本期保证金及押金、购房定金现金流入较上期增加，主要系本期环三实业应付票据保证金33,868,343.00元到期退回，东晟地产购房定金8,354,083.28元到期退回，霞浦航天闽箭应付票据保证金6,019,000.00元到期退回。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保证金	284,489.80

往来款	85,900.00
职工备用金及借款	2,880,120.31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期间费用	18,531,955.52
支付手续费	3,279,507.92
捐赠支出	83,714.10
合计	25,145,687.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说明：本期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期减少，主要系本期无定期存款，公司间代垫款和往来款减少，环三实业和霞浦航天闽箭收回期初票据保证金后未再开具银承票，东晟地产支付购房定金较少，以及期间费用减少。

###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融资租赁租金	32,221,538.54
合计	32,221,538.5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6,649,980.67	57,306,102.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814,937.65	5,257,401.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424,105.24	44,386,944.59
无形资产摊销	650,057.13	564,961.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83,252.87	2,578,345.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302,527.52	-36,482.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1,028,518.93	52,226,147.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40,439.02	-20,439,427.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99,250.23	8,526,751.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387,824.51	-336,743,829.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98,528.64	-141,597,285.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58,207.22	246,665,768.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80,489.79	-81,304,601.3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8,264,593.36	545,503,037.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1,252,478.44	531,427,289.7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012,114.92	14,075,747.88

## （2）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本期无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408,264,593.36	321,252,478.44
其中：库存现金	158,631.72	163,738.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8,105,961.64	545,339,299.1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8,264,593.36	321,252,478.4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 （4）货币资金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调节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金 额
期末货币资金	430,082,861.59
减：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21,818,268.23
加：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国债投资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8,264,593.36

说明：期末受限存款21,818,268.23元，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东晟地产商品房按揭贷款保证金16,854,868.23元，孙公司霞浦航天闽箭票据承兑保证金1,173,000.00元、保函保证金3,790,400.00元。

##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国有独资	宁德市	池浩	从事国有资产的产权营运	100,000.00	53.21%	53.21%	宁德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741677086
-----------------	------	------	-----	----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 2、本企业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第九节之六、1。

##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第九节之七、8。

##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鞍钢集团福建龙安钢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单位	75135486-2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 5、关联方交易

### (1)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本公司宁德分公司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0年06月01日	2020年05月31日	协议定价	67,912.33

公司承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费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本公司	土地使用权	2003年01月01日	2015年12月31日	协议定价	1,923,076.9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说明1：本公司将房屋建筑物中“东海商务广场”2号楼第五层出租给联营单位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租赁期限2010年6月1日至2020年5月31日，初始月租金标准为20元/平方米，租金每两年递增8%，从2014年6月1日起，月租金

23.33元/平方米。

说明2：2003年4月30日，本公司与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补充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一次性支付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5,000.00万元，作为本公司占用工业土地（22块，6,918.72亩工业用地）的预付租赁费，租赁期为200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共计13年，平均每年土地租赁费约384.62万元；自2016年1月1日起仍按《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执行。本公司已于2003年6月支付给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土地租赁费5,000.00万元，并列作“长期待摊费用”。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该项长期待摊费用摊余价值为5,769,230.84元。

## (2)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关联方担保情况详见附注第九节之九，2。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有限公司	343,828.00	227,964.80	343,828.00	140,515.50
其他应收款	中闽（霞浦）风电有限公司	313,428.00	199,742.40	313,428.00	60,028.40
其他应收款	福建福宁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68,800.00	34,400.00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票据	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7,192,000.00
其他应付款	鞍钢集团福建龙安钢铁有限公司	3,417,400.00	3,417,4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东溟投资有限公司	1,081,500.00	1,081,500.00

## 九、或有事项

###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闽东大酒店（说明1）	福建冠胜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福州联丰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纠纷	福州市鼓楼区区人民法院	580.97万元	一审审理中
环三实业（说明2）	中国外运福建有限公司福州闽星分公司、中国外运福建有限公司	仓储合同纠纷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2,960.80万元	二审审理中
环三实业（说明3）	宁德南瑞贸易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606万元	一审审理中

说明1：1998年4月5日，福州宁榕房地产有限公司与被告福建冠胜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胜公司”）签订《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合同书》，约定“宏福大厦”外墙装饰工程由冠胜公司承接。根据2004年12月2日福建顺健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闽顺审字（2004）第016号《宁德大厦外墙装饰工程结算审核报告》核定工程造价金额为2,157.44万元，但闽东大酒店共计支付工程款2,738.42万元，据此，多付工程款为580.97万元。闽东大酒店要求冠胜公司予以返还，但冠胜公司始终不予返还。

闽东大酒店依法向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件已于2011年7月28日第一次开庭审理，2013年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提出重新委托工程造价审核机构，对整体工程实物审核鉴定或对现有工程审核资料进行重审的意见，截止2014年6月30日，工程造价尚在审核鉴定中，该案件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说明2：2013年1月，环三实业与中国外运福建有限公司福州闽星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外运闽星分公司”）签订了三份《仓储协议》，将2,404.58T、2,180T、3,195.25T热卷寄存在中外运闽星分公司，热卷共7,779.83T、价值为2,960.79万元。2013年6月，环三实业向中外运闽星分公司提出提取货物，中外运闽星分公司无法交付货物。

2013年7月，环三实业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人民法院判决中外运闽星分公司赔偿货款2,960.79万元及违约金296.08万元。2014年3月19日，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案件作出一审判决，判决被告中外运闽星分公司应在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环三实业赔偿保管货物损失人民币2,960.79万元，并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96.08万元，若被告中外运闽星分公司经营管理的财产不足以赔偿，则由被告中国外运福建有限公司承担上述赔偿责任。

中外运闽星分公司和中国外运福建有限公司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要求撤销一审判决。2014年5月29日，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本案。截止2014年6月30日，该案件尚未作出二审判决。

说明3：2013年1月，环三实业与宁德南瑞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瑞公司”）签订《销售合同》，约定环三实业向南瑞公司指定的代理商采购葡萄酒并销售给南瑞公司，合同总价166.56万元，南瑞公司应在6个月内提货付款。南瑞公司仅在2013年1月提取价值36.9万元的货物，且未按合同约定付款。

2013年2月，双方又签订《销售合同》，约定环三实业向南瑞公司指定的代理商采购葡萄酒并销售给南瑞公司，合同总价569.10万元，南瑞公司应在六个月内提货付款。根据2013年12月的《补充协议》，合同总额变更为682.92万元，同时将南瑞公司原来已支付的履约保证金113.82万元转为货款。南瑞公司提取全部货物后，至今未依约支付货物余款569.10万元。

2014年6月30日环三实业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决南瑞公司支付货款606万元及违约金。目前案件一审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为下列单位贷款或融资租赁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 额	贷款（租赁）期限	备注
一、子公司				
穆阳溪水电	银行借款	79,120,000.00	2006.4.30-2016.9.30	
穆阳溪水电	银行借款	115,480,000.00	2009.4.28-2021.10.27	
黄兰溪水电	融资租赁	36,069,163.00	2012.6.08-2015.4.08	
二、其他公司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银行借款公司		100,000,000.00	2013.3.4-2016.3.3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银行借款公司		50,000,000.00	2013.3.19-2016.3.3	
<b>合 计</b>		<b>380,669,163.00</b>		

说明：担保期限为贷款到期后2年。

(2)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银行借款抵押情况列示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本金	利率	借款日	到期日	抵押物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	30,000,000.00	6.00%	2014/4/4	2015/4/4	福鼎发电分公司桑园电站
	30,000,000.00	6.00%	2014/4/4	2015/4/4	
	32,000,000.00	6.00%	2014/4/4	2015/4/4	
	8,000,000.00	6.00%	2014/4/30	2015/4/30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福新支行	60,000,000.00	6.60%	2014/5/16	2015/5/16	闽东大广场A幢8-10层、蕉房权证N字第200312129-37、蕉房权证N字第200312120-25、闽东大广场B幢5层504（包括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房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	20,000,000.00	基准利率上浮5%	2012/7/24	2015/7/23	东晟·泰怡园1#、2#、3#、5#、6#、8#、11#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	88,000,000.00	基准利率下调10%	2009/9/1	2024/9/1	上培水电厂发电设备及引水系统工程等建筑物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开发区支行	37,000,000.00	基准利率下调5%	2007/4/30	2019/4/29	白城风电风力发电设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开发区支行	39,000,000.00	基准利率下调10%	2009/7/14	2019/7/14	白城风电风力发电设备
合 计	325,000,000.00		—	—	—

说明1：孙公司白城风电以发电设备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开发区支行取得借款44,000,000.00元，余额为

39,000,000.00元，同时由原股东白城城原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

说明2：子公司东晟房地产本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签订的编号为FJ9002013015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5亿元，以“东晟·泰和园”项目土地及在建工程作为抵押物，截止至2014年6月30日尚未放款，该项目截止2014年6月30日的开发成本为194,964,429.62元，其中土地使用权的出让金为133,900,000.00元。

说明3：担保期限为贷款到期后2年。

(3)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银行借款质押情况列示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本金	利率	借款日	到期日	质押物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	68,000,000.00	6.7650%	2013/12/10	2016/12/10	持有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32%股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	100,000,000.00	6.30%	2014/3/31	2015/3/31	持有黄兰溪水电100%的股权
兴业银行有限公司宁德分行	10,000,000.00	6.60%	2014/4/1	2015/2/28	持有穆阳溪水电98%的股权
	5,000,000.00	6.60%	2014/4/18	2015/3/17	
	20,000,000.00	7.20%	2014/5/13	2014/4/12	
	9,900,000.00	7.20%	2014/5/22	2015/4/21	
	9,900,000.00	7.20%	2014/5/23	2015/4/22	
福建宁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0	5.50%	2014/4/29	2015/4/20	持有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有限公司30%的股权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000,000.00	6.55%	2014/6/17	2029/6/17	霞浦闽峡风电场项目建成后享有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b>合计</b>	<b>395,800,000.00</b>				

同时，本公司以持有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32%股权为子公司环三实业自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质押担保，担保额3,000.00万元，有效期2013.9.25-2014.9.25。截止2014年6月30日，子公司环三实业未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说明：担保期限为贷款到期后2年。

(4)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的银行按揭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子公司武汉楚都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按揭（抵押）贷款担保。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子公司武汉楚都承担的担保额为2,989.81万元。

子公司东晟地产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按揭（抵押）贷款担保。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子公司东晟地产承担的担保额为33,709.74万元。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 3、开出保函、信用证

2013年9月2日，孙公司霞浦航天闽箭向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开具379.04万元保函，系由霞浦航天闽箭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霞浦支行签订“开立保函合同”，由霞浦航天闽箭以存入379.04万元保证金的方式申请开立保函，期限

二年。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 十、承诺事项

###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资产负债表日后诉讼事项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环三实业（说明1）	上海祥奉建材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祥奉实业有限公司、何孙明	仓储合同纠纷	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445.75万元	尚未开庭审理
环三实业（说明2）	上海乾淳实业有限公司、福建银博建设有限公司、缪瑞侠	买卖合同纠纷	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824.04万元	尚未开庭审理
环三实业（说明3）	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公司、宋志建	买卖合同纠纷	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1,688.73万元	尚未开庭审理
环三实业（说明4）	上海热创经贸有限公司、福建银博建设有限公司、缪瑞侠	买卖合同纠纷	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317.07万元	尚未开庭审理
环三实业（说明5）	上海康灿物资有限公司、上海弘衍物资有限公司、肖建辉、宋志建	买卖合同纠纷	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230.06万元	尚未开庭审理

说明1：2013年5月，环三实业与上海祥奉建材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奉建材”）签订《仓储协议书》，约定将1,170.5吨的线材存放在祥奉建材的仓库，同时根据《担保函》，上海祥奉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奉实业”）、何孙明承担连带责任担保。

2013年11月，环三实业向祥奉建材提出提取货物的要求，祥奉建材无法提供，上述货物在环三实业要求提货之日的平均市场单价为3,462元/吨，总金额为405.23万元。

2014年7月4日环三实业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祥奉建材赔偿货款405.23万元及违约金40.52万元，祥奉实业、何孙明对此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目前人民法院已受理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说明2：2013年12月，环三实业与上海乾淳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乾淳”）签订《采购合同》，约定环三实业向上海乾淳采购铜聚酯漆包线151.2吨，合同总价为824.04万元。福建银博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银博”）为上海乾淳在合同项下的所有义务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同时，缪瑞侠为环三实业和上海乾淳在2013年5月15日至2014年12月28日期间签订的所有《采购合同》项下上海乾淳的所有责任和义务承担连带责任担保。

2013年12月，环三实业支付全部货款824.04万元，但上海乾淳一直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2014年7月4日，环三实业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解除《采购合同》，上海乾淳返还货款824.04万元以及违约金，福建银博、缪瑞侠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目前人民法院已受理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说明3：2013年12月，环三实业与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家具工贸集团”）签订《采购合同》，约定环三实业向家具工贸集团采购进口复合橡胶1,089.5吨，合同总价为1,688.73万元。同时，宋志建对《采购合同》项下家具工贸集团的所有责任和义务承担连带责任担保。2013年12月，环三实业支付全部货款1,688.73万元，但家具工贸集团一直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2014年7月4日，环三实业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解除《采购合同》，家具工贸集团返还货款1,688.73万元以及违约金，宋志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目前人民法院已受理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说明4：2013年12月，环三实业与上海热创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热创”）签订《销售合同》，约定环三实业向上海热创销售漆包线。福建银博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银博”）对上海热创在合同项下的所有义务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同时，缪瑞侠就环三实业公司和上海热创从2013年5月15日至2014年12月28日期间所签订的《销售合同》项下上海热创的所有责任和义务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合同生效后上海热创一直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2014年7月4日，环三实业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解除《销售合同》，上海热创支付违约金317.07万元（暂计算至起诉之日止），福建银博、缪瑞侠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目前人民法院已受理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说明5：2013年12月，环三实业与上海康灿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康灿”）物资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约定环三实业向上海康灿销售进口复合橡胶。同时，上海弘衍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弘衍”）、肖建辉、宋志建对《销售合同》项下上海康灿的所有责任和义务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合同生效后上海康灿一直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2014年7月4日，环三实业向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解除《销售合同》，上海康灿支付违约金230.06万元（暂计算至起诉之日止），上海弘衍物资有限公司、肖建辉、宋志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目前人民法院已受理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 1、租赁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截止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出租的经营租赁资产有关信息如下：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房屋建筑物	117,288,890.39	131,234,041.03
土地使用权		7,881,613.73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与关联方重大的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详见附注第九节之八、5、（1）”。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期末账面余额的减少主要原因系子公司穆阳溪水电名下用于对外出租的天缘大厦被福安市土地收储储备中心收储，本期完成过户手续，账面对该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清理。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未确认融资费用余额为2,684,489.32元，与融资租赁资产有关的信息详见附注第九节之七、11、（3）。2、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本公司委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管理企业年金。年金计划主要内容详见本附注第九节之四、26。

## 2、其他

### (1) 存放爱建证券1亿元交易结算资金事项

本公司起诉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中华路证券营业部、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返还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人民币1亿元一案，2012年2月22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4）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344号”《民事判决书》，驳回本公司的诉讼请求。

本公司已于2012年3月6日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3年3月20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2）沪高民五（商）终字第15号”《民事判决书》，驳回本公司的上诉请求，维持原判。

2013年9月，本公司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案件再审申请。2014年5月30日，最高人民法院裁定驳回本公司再审申请。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应收交易结算资金账面余额100,762,750.00元（其中762,750.00元为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的保证金利息），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本公司为白城风电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经2014年1月7日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拟为孙公司白城风电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开发区支行截止2014年6月30日两笔长期借款余额共计人民币5,350.00万元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分别为：截止2014年6月30日余额为1,450.00万元的借款，担保期限自公司承担保证责任之日起至2018年12月14日止；截止2014年6月30日余额为3,900.00万元的借款，担保期限自公司承担保证责任之日起至2021年7月14日止。同时要求子公司航天闽箭对本公司上述全额担保提供反担保，在子公司航天闽箭提供足额有效反担保之前，本公司不得为白城风电上述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自公司承担保证责任之日起，白城城原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吉林省百强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白城电力镇赉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不再为本公司孙公司白城风电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报告日，本公司为孙公司白城风电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393,841.29	100.00%	12,456,540.74	22.49%	25,530,714.02	100.00%	11,063,165.41	43.33%
组合小计	55,393,841.29	100.00%	12,456,540.74	22.49%	25,530,714.02	100.00%	11,063,165.41	43.33%

合计	55,393,841.29	--	12,456,540.74	--	25,530,714.02	--	11,063,165.41	--
----	---------------	----	---------------	----	---------------	----	---------------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44,855,668.06	80.97%	2,242,783.41	14,084,227.86	55.17%	704,211.37
1 年以内小计	44,855,668.06	80.97%	2,242,783.41	14,084,227.86	55.17%	704,211.37
1 至 2 年	320,232.65	0.58%	32,023.28	1,089,303.97	4.27%	108,930.40
2 至 3 年	43,448.77	0.08%	13,034.63	20,973.14	0.08%	6,291.94
3 至 4 年	3,816.32	0.01%	1,908.16	184,954.70	0.72%	92,477.35
4 至 5 年	19,421.14	0.03%	15,536.91			
5 年以上	10,151,254.35	18.33%	10,151,254.35	10,151,254.35	39.76%	10,151,254.35
合计	55,393,841.29	--	12,456,540.74	25,530,714.02	--	11,063,165.4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 (3)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鼎市供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43,081.28	1 年以内	23.19%

福建省闽东老区水电开发总公司（说明）	非关联方	8,668,148.30	5年以上	15.65%
宁德市电业局	非关联方	5,302,272.41	1年以内	9.57%
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81,499.96	1年以内	7.91%
周宁县供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44,829.95	1年以内	5.86%
合计	--	34,439,831.90	--	62.18%

#### (4) 关于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说明

说明：该公司为本公司2001年之前的控股股东。

####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截止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应收关联方的账款。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134,040,531.09	27.58%	128,395,551.73	95.79%	134,187,044.08	28.75%	127,063,930.95	94.69%
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351,991,637.40	72.42%			332,477,807.69	71.25%		
组合小计	486,032,168.49	100.00%	128,395,551.73	26.42%	466,664,851.77	100.00%	127,063,930.95	27.23%
合计	486,032,168.49	--	128,395,551.73	--	466,664,851.77	--	127,063,930.95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270,437.31	0.95%	63,521.88	1,420,793.07	1.06%	71,039.66
1 年以内小计	1,270,437.31	0.95%	63,521.88	1,420,793.07	1.06%	71,039.66
1 至 2 年	658,903.14	0.49%	65,890.31	647,566.59	0.48%	64,756.66
2 至 3 年	509,629.33	0.38%	152,888.80	6,871,453.60	5.12%	2,061,436.08
3 至 4 年	6,756,812.17	5.04%	3,378,406.09	690,979.46	0.51%	345,489.73
4 至 5 年	549,522.46	0.41%	439,617.97	175,212.69	0.13%	140,170.15
5 年以上	124,295,226.68	92.73%	124,295,226.68	124,381,038.67	92.70%	124,381,038.67
合计	134,040,531.09	--	128,395,551.73	134,187,044.08	--	127,063,930.9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宁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535,028.42	代垫工程款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闽东老区水电开发总公司	5,149,572.19	借款
周宁县供电有限公司	1,166,700.00	往来款
柘荣县青岚水库管理处	1,100,000.00	借款
合 计	24,951,300.61	

##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航天闽箭	子公司	188,429,984.66	说明 1	38.77%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中华路证券营业部	非关联方	100,762,750.00	5 年以上	20.74%
环三实业	子公司	68,200,317.92	说明 2	14.03%
东晟房地产	子公司	55,731,762.11	说明 3	11.47%
闽东大酒店	子公司	26,915,171.59	说明 4	5.54%
合计	--	440,039,986.28	--	90.55%

#### (5) 关于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的说明

说明1：1年以内11,498,277.87元，1-2年150,999,660.89元，2-3年24,812,964.00元，3-4年49,274.00元，4-5年1,069,807.90元。

说明2：1年以内12,754,174.25元，1-2年53,346,004.79元，2-3年2,100,138.88元。

说明3：1年以内47,011,162.11元，1-2年8,720,600.00元。

说明4：1年以内430,252.17元，1-2年1,250,190.85元，2-3年10,231,661.27元，3-4年1,266,916.97元，4-5年5,889,250.96元，5年以上7,846,899.37元。

#### (6)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航天闽箭	子公司	188,429,984.66	38.78%
环三实业	子公司	68,200,317.92	14.03%
东晟房地产	子公司	55,731,762.11	11.47%
闽东大酒店	子公司	26,915,171.59	5.54%
武汉楚都	子公司	5,563,938.93	1.14%
黄兰溪水电	子公司	4,391,882.35	0.90%
穆阳溪水电	子公司	942,444.31	0.19%
白城风电	子公司	435,726.24	0.09%
营口风电	子公司	358,142.89	0.07%
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43,828.00	0.07%
中闽（霞浦）风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13,428.00	0.06%
合计	--	351,626,627.00	72.34%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①	子公司投资										
环三实业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100.00%				
武汉楚都	成本法	161,000,000.00	161,000,000.00		161,000,000.00	100.00%	100.00%				
闽东大酒店	成本法	60,720,000.00	60,720,000.00		60,720,000.00	60.72%	60.72%				
穆阳溪水电	成本法	141,129,800.00	166,975,800.00		166,975,800.00	98.00%	100.00%	通过黄兰溪水电间接持股2%			
东晟地产	成本法	291,591,521.31	291,591,521.31		291,591,521.31	100.00%	100.00%				
航天闽箭	成本法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80.00%	80.00%				
环三矿业	成本法	2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70.00%	70.00%				
黄兰溪水电	成本法	125,099,816.57	125,099,816.57		125,099,816.57	100.00%	100.00%				
环三亿能	成本法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100.00%	100.00%				
②	对联营企业投资										
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80,000,000.00	347,607,750.37	4,933,387.34	352,541,137.71	32.00%	32.00%				
福建福宁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0	31,209,514.72	5,005,654.52	36,215,169.24	31.55%	31.55%				

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有限公司	权益法	39,000,000.00	58,826,748.95	7,881,267.66	66,708,016.61	30.00%	30.00%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79,200,000.00	91,263,374.79	-11,443,869.06	79,819,505.73	20.00%	20.00%				
中闽(霞浦)风电有限公司	权益法	36,000,000.00	27,255,175.96	-3,700,506.43	23,554,669.53	40.00%	40.00%				
上海东溟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22,500,000.00	16,964,608.52		16,964,608.52	45.00%	45.00%		16,964,608.52		
福建省福安鑫地铝业公司	权益法	48,500,000.00	40,470,749.34	-191,353.01	40,279,396.33	20.00%	20.00%				
③	对其他企业投资										
海峡股权交易中心(福建)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5.26%	5.26%				
福建燕京惠泉啤酒福鼎有限公司	成本法	7,200,000.00	7,200,000.00		7,200,000.00	9.00%	9.00%				
中海油海西宁德工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5.00%	5.00%				
宁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39,000,000.00	39,000,000.00		39,000,000.00	10.00%	10.00%				555,858.00
鞍钢集团福建龙安钢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6,300,000.00	6,300,000.00		6,300,000.00	15.00%	15.00%		2,882,600.00		
合计	--	1,401,240.00	1,705,480.00	2,484,580.00	1,707,960.00	--	--	--	19,847,200.00		555,858.00

		1,137.88	5,060.53	1.02	9,641.55				08.52		00
--	--	----------	----------	------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10,408,855.92	109,640,009.98
其他业务收入	3,934,376.89	3,341,911.35
合计	114,343,232.81	112,981,921.33
营业成本	62,189,598.76	67,477,721.20

#####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行业	110,408,855.92	61,091,064.69	109,640,009.98	66,978,136.28
合计	110,408,855.92	61,091,064.69	109,640,009.98	66,978,136.28

#####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销售	110,408,855.92	61,091,064.69	109,640,009.98	66,978,136.28
合计	110,408,855.92	61,091,064.69	109,640,009.98	66,978,136.28

#####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福建省	110,408,855.92	61,091,064.69	109,640,009.98	66,978,136.28
合计	110,408,855.92	61,091,064.69	109,640,009.98	66,978,136.28

##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21,944,486.89	19.19%
第二名	15,435,888.61	13.50%
第三名	13,350,063.27	11.68%
第四名	11,603,482.52	10.15%
第五名	8,375,466.03	7.32%
合计	70,709,387.32	61.84%

营业收入的说明

## 5、投资收益

##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5,858.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84,581.02	20,439,427.55
合计	3,040,439.02	20,439,427.55

##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宁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5,858.00		本期分红
合计	555,858.00		--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4,933,387.34	6,800,616.84	受全球海运业不景气的影响，大型运输船舶建造企业盈利水平下降
福建寿宁牛头山水电有限公司	7,881,267.66	5,455,250.85	本期降雨量充足，盈利增长
福建福宁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5,005,654.52	3,585,545.38	工程船订单及交船量增加，业绩增长

宁德市精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说明1）	-11,443,869.06	6,082,154.63	精信小贷公司根据贷款及利息到期收回情况对贷款进行五级分类，参加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管理办法计提 12,307 万的贷款损失准备
中闽（霞浦）风电有限公司	-3,700,506.43	-1,178,005.73	受风量减少影响发电量下降
福建省福安鑫地铝业业有限公司	-191,353.01	-306,134.42	2012 年成立，截至本期尚未有产品产出和收入
合计	2,484,581.02	20,439,427.55	--

#### 投资收益的说明

说明1：本公司本期根据《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管理办法》（银监发【2011】4号）对贷款拨备的规定：“贷款拨备率基本标准为2.5%，拨备覆盖率基本标准为150%，该两项标准中的较高者为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的监管标准”，对精信小贷公司的贷款损失准备补提7,535万元，并根据持股比例确认投资收益。

说明2：除已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被投资企业外，其他被投资企业的转移资金能力未受到限制。

##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7,709,373.54	-17,430,207.1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24,996.11	2,582,821.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572,118.35	18,117,632.33
无形资产摊销	504,449.07	409,099.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80,929.44	2,174,472.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62.1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568,513.66	38,340,152.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40,439.02	-20,439,427.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69,461.73	1,920,098.6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4,844.03	15,203.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121,571.31	-394,534,621.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745,762.31	355,512,484.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4,764.93	-13,332,292.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3,349,905.20	397,195,650.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8,498,632.96	159,713,750.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851,272.24	237,481,900.02

#### 十四、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302,527.52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收益 22,307,289.68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4,706.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46,302.91	
合计	16,946,518.33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营口风电风力发电收入增值税退税 50%（说明 2）	784,321.25	
白城风电风力发电收入增值税退税 50%（说明 2）	927,801.76	

#####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48,657,995.57	54,950,600.80	1,650,465,135.59	1,626,052,140.02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48,657,995.57	54,950,600.80	1,650,465,135.59	1,626,052,140.02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5%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2%	0.09	0.09

## 4、关于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的说明

其中，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代 码	报 告 期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48,657,995.57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16,946,518.33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31,711,477.2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0	1,626,052,140.02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i	
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j	24,245,000.00
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Ek	
其他净资产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k	
报告期月份数	M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E1	1,650,465,135.5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E2=E0+P1/2+Ei*Mi/M0-Ej*Mj/M0+Ek*Mk/M0$	1,638,258,637.8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Y1=P1/E2$	2.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Y2=P2/E2$	1.94%

## 5、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无

##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8 月 25 日